

公司代码：688336

公司简称：三生国健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核心竞争力风险、经营风险及行业风险等风险因素，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风险因素”，并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

1、创新药研发不确定性及市场竞争风险

创新药研发具备周期长、投入高、难度大、成功率低的行业特性，药物从立项开发至获批上市，需历经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注册申报、上市后监测等多个复杂环节，各阶段均存在研发失败、进度延期的不确定性。公司长期依托创新药管线驱动业务发展，需持续推进新项目临床开发与上市转化，但无法保证持续挖掘具备商业化价值的适应症，部分在研项目可能因疗效不达标、安全性不足等问题终止开发、丧失后续研发价值。若公司无法持续产出具备商业潜力的创新产品，将导致管线迭代断层，对公司持续经营与长远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创新药赛道竞争日趋激烈，同类靶点、同适应症的竞品持续布局，进一步加剧公司研发及产品落地的竞争压力。

2、市场推广及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

创新药获批上市后，需通过专业化学术推广、市场教育、渠道拓展实现商业化落地，同时产品放量需历经医院准入、招投标、医保准入等多个流程，商业化周期存在不确定性。若公司商业化团队推广能力不足、学术布局不到位，新产品无法获得临床医生、医疗机构及患者的广泛认可，将出现市场渗透缓慢、销售放量不及预期的情况，无法充分释放产品商业价值，对公司营收及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3、上市产品商业化竞争及政策降价风险

公司已上市产品面临行业同质化竞争加剧的市场格局，同时受医药行业政策调控影响，产品存在纳入国家及地方集中带量采购、医保目录动态降价的风险，可能导致产品终端售价下调、毛利率收窄、盈利空间压缩。若公司无法持续强化产品核心竞争力、持续深耕学术推广与终端渠道建设，将面临市场份额流失、产品竞争力下降的问题。此外，行业常态化价格竞争、政策持续调整，若产品降价幅度超出预期，叠加营销、研发资源投入不足，将进一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长期发展潜力。

4、医药政策变化的风险

国内医药行业处于持续深化改革阶段，药品研发、生产、流通、定价、医保准入、采购招标等全链条均受严格监管，带量采购、医保目录动态调整、临床核查、行业合规监管等政策持续迭代更新。行业政策的不确定性及动态调整，将持续影响医药企业的经营模式与发展格局。若公司未能及时预判政策趋势、调整经营策略适配行业新规，将对公司产品研发、商业化运营及整体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5、研发投入增多，核心产品销量增长不及预期的风险

鉴于公司研发项目进程不断深化及对未来抗体药物研发领域的前瞻性布局，研发项目前期投入增大，在研项目随其研发阶段推进而研发投入增多，预计公司未来将继续产生较大量的研发费用，如研发费用大于商业化产品产生的利润，将导致公司亏损。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刘彦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红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利荣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2元（含税）。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896,225,429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37,641,468.02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0.14%。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三生国健	指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三生制药	指	3SBio Inc. 一家依据开曼群岛法律设立，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为 1530. HK
富健药业	指	富健药业有限公司（Full Gain Pharmaceutical Limited），一家依据香港法律设立的有限公司
兰生国健/兴生药业	指	上海兰生国健药业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上海兴生药业有限公司”）
沈阳三生	指	沈阳三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晟国医药	指	上海晟国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浦东领驭	指	上海浦东领驭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浦东田羽	指	上海浦东田羽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Grand Path	指	Grand Path Holdings Limited，一家依据香港法律设立的有限公司
上海翊熵	指	上海翊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香港三生	指	香港三生医药有限公司（HongKong Sansheng Medical Limited），一家依据香港法律设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达佳	指	达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Achieve Well International (HongKong) Limited），一家依据香港法律设立的有限公司
抗体中心	指	上海抗体药物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中健抗体	指	中健抗体有限公司
苏州国健	指	三生国健药业（苏州）有限公司
丹生医药	指	丹生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药谷德生	指	北方药谷德生（沈阳）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Numab	指	Numab Therapeutics, AG
康派尼恩	指	上海康派尼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鹰瞳	指	北京鹰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启光德健	指	启光德健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抗体	指	机体的免疫系统在抗原刺激下，由 B 淋巴细胞分化成的浆细胞所产生的、可与相应抗原发生特异性结合反应的免疫球蛋白
单克隆抗体/单抗	指	由单一 B 细胞克隆产生的高度均一、仅针对某一特定抗原表位的抗体
双特异性抗体	指	拥有两种特异性抗原结合位点，可以同时与靶细胞和功能细胞（一般为 T 细胞）相互作用，进而增强对靶细胞的杀伤作用
自身免疫性疾病	指	由人体对正常存在于自身体内的物质和组织的异常免疫反应引起的疾病
类风湿关节炎	指	类风湿关节炎或类风湿性关节炎（Rheumatoid Arthritis, RA），是一种病因尚未明了的慢性全身性炎症性疾病，以慢性、对称性、多滑膜关节炎和关节外病变为主要临床表现，属于自身免疫性疾病
强直性脊柱炎	指	强直性脊柱炎（Ankylosing Spondylitis, AS）是一种慢性进行性疾病，主要侵犯骶髂关节、脊柱骨突、脊柱旁软组织及外周关节，可伴发关节外表现，严重者可发生脊柱畸形和关节强直。它属于血清阴性脊柱关节病，是一种与脊柱炎相

		关的关节炎
放射学阴性中轴型脊柱炎	指	放射学阴性中轴型脊柱炎（Non-radiographicaxialspondyloarthritis nr-axSpA）是一种特殊类型的中轴型脊柱关节炎（AxSpA），患者具有中轴型脊柱炎的典型临床症状（如腰背痛、晨僵等），但传统影像学检查（如 X 光、CT）未发现明显的骶髂关节或脊柱骨质破坏或关节间隙狭窄等结构性改变
银屑病	指	银屑病（Psoriasis）是一种常见的慢性复发性炎症性皮肤病，典型皮损为鳞屑性红斑
特应性皮炎	指	特应性皮炎（Atopic Dermatitis, AD）是一种常见的慢性、复发性、炎症性皮肤病，属于湿疹的一种特殊类型。它以剧烈瘙痒、皮肤屏障功能障碍和反复发作作为特点，常与遗传过敏体质（如哮喘、过敏性鼻炎、食物过敏）相关联
COPD	指	慢性阻塞性肺疾病（Chronic Obstructive Pulmonary Disease, COPD）是一种以持续性气流受限为特征的慢性肺部疾病，主要表现为呼吸困难、咳嗽和咳痰
急性痛风性关节炎	指	急性痛风性关节炎是痛风最常见的临床表现，由尿酸盐结晶沉积在关节及周围组织引发，表现为突发、剧烈的关节红肿热痛
慢性鼻窦炎伴鼻息肉	指	慢性鼻窦炎伴鼻息肉（Chronic Rhinosinusitis with Nasal Polyps, CRSwNP）是一种复杂的鼻窦黏膜慢性炎症性疾病，以持续性鼻塞、流脓涕、嗅觉障碍及鼻息肉形成为特征
UC	指	溃疡性结肠炎（ulcerative colitis, UC）是一种病因尚不清楚的直肠和结肠慢性非特异性炎症性疾病
SLE	指	SLE 即系统性红斑狼疮（Systemic Lupus Erythematosus），是一种多系统损害的自身免疫性疾病
CLE	指	皮肤型红斑狼疮（Cutaneous Lupus Erythematosus, CLE）是一大类主要累及皮肤的红斑狼疮疾病
靶点	指	即药物治疗针对的目标分子，通常在疾病的病理过程中扮演重要作用，药物通过抑制或激活该目标分子的生物活性产生临床药效
HER2	指	Human Epidermal Growth Factor Receptor-2，指人表皮生长因子受体-2，是重要的乳腺癌及胃癌预后判断因子
IL-17	指	Interleukin-17，指白细胞介素 17，是由辅助性 T 细胞 17 分泌的一种促炎细胞因子
IL-5	指	Interleukin-5，指白细胞介素 5，在协调和促进以酸性粒细胞为基础的炎性过程起着关键的作用
IL-4R	指	Interleukin-4 Receptor，指白细胞介素 4 受体，是辅助型 T 细胞 2 型的多效性细胞因子
IND	指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Application，即新药临床试验申请
NDA	指	New Drug Application，即新药上市申请
PK	指	Pharmacokinetics（即药物代谢动力学），指体内药物浓度与时间的关系
PD	指	Pharmacodynamics（即药物效应动力学），指体内药物浓度与作用效应强度的关系
IL-1 β	指	Interleukin-1 β ，指白介素 1 β 因子，是由单核细胞、内皮细胞、成纤维细胞和其他类型细胞在应答感染时产生的细胞因子之一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的缩写，即《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CD25	指	白细胞介素-2 (IL-2) 受体的 α 链又称为 CD25，是调节 T 细胞表面特征性标记分子
IL-13	指	T 细胞产生的细胞因子，不含糖基，能诱导 CD23 的表达，生殖细胞系信使 RNA 的合成以及 B 细胞中 IgG 和 IgE 的转换，也可调节单核细胞及 B 细胞的功能
IL-4	指	由活化的 T 淋巴细胞产生的细胞因子，导致 B 细胞的增殖和分化，刺激 B 细胞合成免疫球蛋白 IgE；影响自然杀伤细胞 (NK 细胞) 的应答，以及淋巴因子激活的杀伤性细胞 (LAK 细胞) 对白细胞介素-2 的应答；增强巨噬细胞杀伤肿瘤的活性
BDCA2	指	BDCA2 的全称是 Blood Dendritic Cell Antigen 2，即血液树突状细胞抗原 2。树突状细胞在免疫系统中非常重要，负责抗原呈递。BDCA2 是树突状细胞表面的一个标记物，可能在免疫调节、疾病诊断或治疗中有应用
TL1A	指	TL1A (Tumor Necrosis Factor Ligand Superfamily Member 1A，肿瘤坏死因子超家族成员 1A) 是一种重要的免疫调节分子，广泛参与炎症、免疫应答及疾病发生发展
CDE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Center for Drug Evaluation)
CDMO	指	合同开发与生产组织 (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为制药企业提供从药物研发 (Development) 到商业化生产 (Manufacturing) 的全流程外包服务，包括工艺开发、临床试验用药生产、商业化大规模生产等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生国健
公司的外文名称	Sunshine Guojian Pharmaceutical（Shanghai）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unshine Guojian Pharmaceutic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彦丽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李冰路39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李冰路39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3
公司网址	https://www.3s-guojian.com/
电子信箱	ir@3s-guojian.com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琦	张凤展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李冰路399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李冰路399号
电话	021-80297676	021-80297676
传真	021-80297676	021-80297676
电子信箱	ir@3s-guojian.com	ir@3s-guojian.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李冰路399号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三生国健	688336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6,570.32	64,201.34	34.84
利润总额	39,004.91	18,621.83	10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32.39	19,032.24	9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5,966.13	15,722.72	6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3.79	18,773.36	-135.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0,390.98	845,296.77	0.60
总资产	878,659.11	895,737.41	-1.9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1	0.21	95.24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1	0.21	95.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 / 股）	0.29	0.18	6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5	3.38	增加0.9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3.04	2.79	增加0.2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0.93	36.48	减少5.55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授权许可收入的增长导致本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相比上年同期均有所增加。
- 2、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各项税费相比上年同期增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 3、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规模保持持续增长，营业收入同比实现相对较高幅度增长，受营收基数抬升影响，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同期减少 5.55 个百分点。

注：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618,086,503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5 股，合计转增 278,138,926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896,225,429 股。本报告期因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要求，公司按调整后的股数对上期每股收益重新计算并列报。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50	第八节 附注七、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5.46	第八节 附注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69.26	第八节 附注七、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8.58	第八节 附注七、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05.64	第八节附注七、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2.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6	
合计	11,166.2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股权投资由权益法核算转为公允价值核算及联营公司特别股息分配，产生一次性投资损益	5,605.64	股权投资由权益法核算转为公允价值核算及联营公司特别股息分配，具有偶发性、不可持续性。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抗体药物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分类与代码》，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公司从事生物医药行业中的生物制品业务。

（1）自身免疫及炎症疾病药物市场发展情况

自身免疫性疾病是机体免疫系统异常攻击自身组织、器官引发的慢性炎症性疾病。近年来，全球自身免疫性疾病发病率持续攀升，据美国自身免疫相关疾病协会（AARDA）统计，目前已发现的自身免疫性疾病超 100 种。当前全球上市治疗药物仅覆盖不足 30 种适应症，大量细分疾病领域仍存在显著未满足临床需求。同时，自身免疫性疾病发病机制错综复杂，单病种往往涉及多条免疫炎症通路，全新潜在治疗靶点持续被挖掘，为行业创新发展提供广阔空间。

不同于肿瘤、抗感染等疾病领域，绝大多数自身免疫性疾病无法彻底根治，患者需长期甚至终身维持用药，具备患者基数大、病程长、复发性强、用药刚性高的行业特征。叠加大量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与丰富的新药靶点储备，自身免疫及炎症疾病药物市场已成为全球仅次于肿瘤的第二大医药细分赛道。

自身免疫及炎症疾病品类丰富，其中类风湿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银屑病、银屑病关节炎、哮喘、特应性皮炎、慢性鼻窦炎伴鼻息肉、痛风性关节炎等最为普遍，存量患者基数庞大。细分来看，哮喘、特应性皮炎、慢性鼻窦炎伴鼻息肉、痛风性关节炎单病种患者规模均超千万；类风湿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银屑病三类核心骨关节与皮肤炎症疾病合计患者超 1500 万。随着居民健康意识提升、临床诊断技术迭代，疾病确诊率持续提高，国内免疫炎症疾病治疗需求持续快速释放。

全球自免患病人数持续走高，慢病长期用药刚需稳固，叠加传统激素、广谱免疫抑制剂副作用痛点突出，行业变革持续推进：用药范式升级：从笼统压制免疫转为精准靶向单一炎症通路/致病细胞；药物形态迭代：单抗为主力转向小分子、双抗、小核酸、CAR-T 多形态并行；研发逻辑转变：跟随式 fast-follow 转向源头全新靶点差异化创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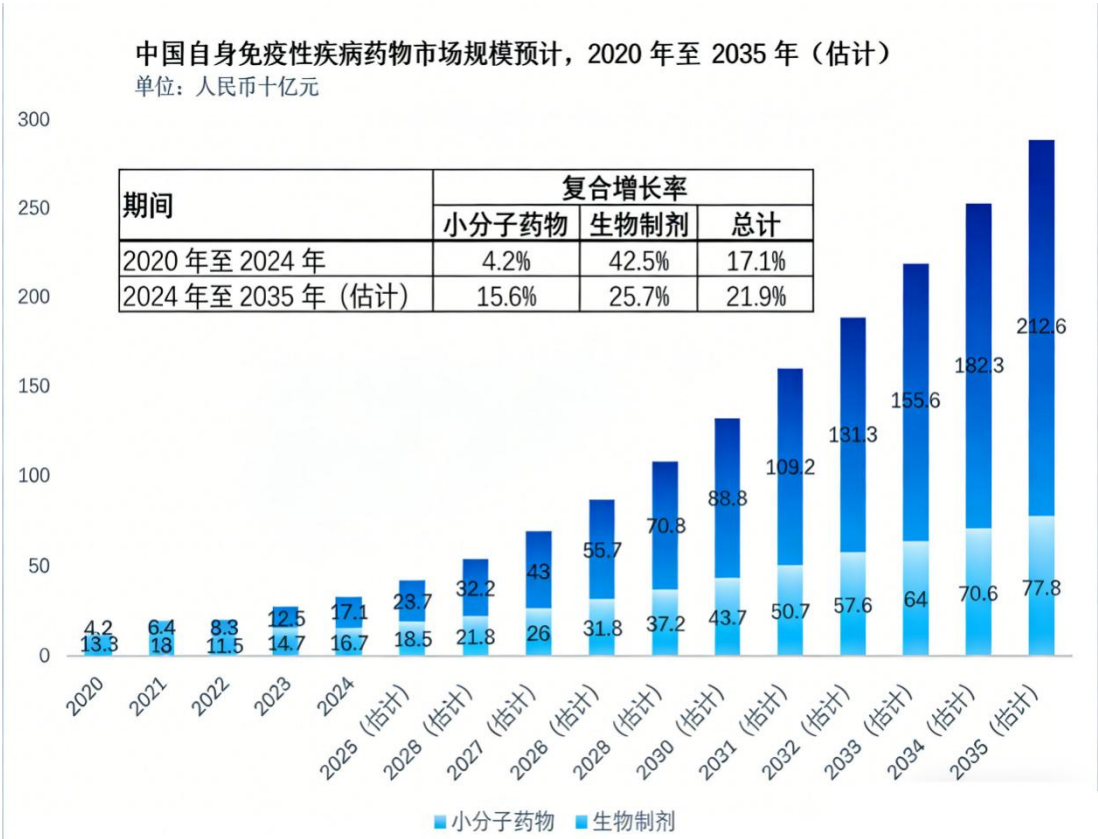
从市场规模来看，全球自免药物市场稳步扩容。数据显示，2022 年全球市场规模为 1323 亿美元，预计 2025 年增至 1473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速 3.6%；至 2030 年，全球市场规模有望达到 1767 亿美元，其中生物制剂市场占比将提升至 82.1%，成为赛道核心增长主力。

国内自免药物行业正迎来高速发展窗口期。一方面，创新品种持续落地、国产自研新药及新适应症加速获批，产品供给持续丰富；另一方面，多款重磅生物制剂通过国家医保谈判实现降价准入，大幅提升药物可及性与基层渗透率，推动国内自免疾病精准治疗时代加速到来。

行业高景气度吸引大量国内药企布局研发，国产创新成果持续落地。相较于跨国企业，国内药企深耕本土医疗市场，深度贴合国内患者疾病特征与基层诊疗需求，可通过精细化学术推广、

患者教育提升临床医生与患者对生物靶向疗法的认知度。同时，国产药物具备显著的价格优势，有效加速高端生物制剂在基层医疗市场的渗透替代，持续驱动国内自免药物市场扩容升级。

中国自身免疫及炎症市场规模预计 2025 年达到 422 亿元(2020 年至 2024 年 CAGR 达到 17.1%)，2024 年以后保持 20%以上 CAGR，2035 年达到 2899 亿元，其中生物制剂市场份额从 2020 年 24%上升到 2035 年 73%，市场规模从 42 亿元增加至 2126 亿元，其中 2024-2035 年 CAGR 达 21.9%。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2) 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主要业务

三生国健是中国首批专注于抗体药物的创新型生物医药高新技术企业之一。公司拥有研、产、销一体化成熟平台，专注于抗体、融合蛋白、多肽等多种药物形式的新技术研究与开发，拥有丰富的大规模抗体产业化和质量控制经验。公司是“免疫与炎症全国重点实验室”依托单位、拥有抗体药物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上海市抗体技术创新中心、上海抗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国家级和上海市级高新技术平台，承担过国家重大新药创制、“863”计划、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上海市重大项目及各部委课题百余项，多次获得上海市级和浦东新区科学技术奖。目前，公司拥有 22 个处于不同开发阶段的自身免疫在研创新药物项目，大部分为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药品，部分在研药物为中美双报。

2、主要产品

（1）已上市产品情况：**益赛普（重组人 II 型肿瘤坏死因子受体-抗体融合蛋白）**

益赛普已在国内上市超过 20 年，相较于其他同类产品，益赛普的药物疗效与安全性在国内市场得到了更加广泛的临床验证与认可，在临床运用中已具备较强的品牌效应。除产品特性以外，公司拥有专业的营销团队与完整的销售体系，通过多年对益赛普的学术推广及销售经验的积累与沉淀，在国内终端销售的覆盖方面收获了良好的成果。

2026 年上半年受增值税率调整的影响，益赛普的销售规模承压。

赛普汀（注射用伊尼妥单抗）

赛普汀于 2020 年 6 月正式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批准。2020 年 12 月底，赛普汀通过了医保谈判，首次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上市以来，已被纳入多项诊疗指南和专家共识：根据《中国临床肿瘤学会（CSCO）乳腺癌诊疗指南》，伊尼妥单抗（赛普汀）作为晚期乳腺癌患者全程抗 HER2 治疗的基础药物。

医保支付收紧，医院端控费压力加剧。同时，在晚期乳腺癌治疗领域，市场竞争日益激烈，赛普汀 2026 年上半年的销售受到影响。

健尼哌（重组抗 CD25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公司自主研发的健尼哌于 2019 年 10 月上市，该产品可用于预防肾移植引起的急性排斥反应，可与常规免疫抑制方案联用，能显著提高移植器官存活率，改善患者生存质量。健尼哌是目前国内唯一获批上市的人源化抗 CD25 单抗，在国内已上市产品中主要竞品为诺华的舒莱®。就产品特性而言，健尼哌作为人源化抗 CD25 单抗，免疫原性更低且安全性更高。

公司逐步加大健尼哌在临床应用方面的学术推广，以满足相关患者的临床用药需求，推进对全国各地医院的销售覆盖。

益赛拓（抗 IL-17A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安沐奇塔单抗注射液）

益赛拓于 2026 年 2 月正式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批准上市，用于治疗适合系统治疗或光疗的中度至重度斑块状银屑病成人患者。依托多项大样本临床研究充分证实，益赛拓具备皮损清除效果优异、起效迅速、免疫原性低、安全耐受性佳、给药便捷等突出核心优势。

2026 年上半年，益赛拓商业化布局重点围绕以下方向推进：1、搭建循证证据体系、夯实市场基础；2、推进全渠道学术品牌建设，树立专业学术定位；3、依托双通道药房、特药 DTP 药房及互联网医院等多渠道开展产品销售。

益赛那（安弗利奇塔单抗注射液（皮下注射））

益赛那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正式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批准上市，适用于对非甾体类抗炎药和/或秋水仙碱禁忌、不耐受或缺乏疗效的，以及不适合反复使用类固醇激素的成人痛风性关节炎急性发作。

益赛那是三生国健自主开发的“重组抗 IL-1 β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打破现有疗法只能短期止痛的局限，单次给药即可兼顾急性期疼痛缓解、长期降低复发风险，且整体安全性和耐受性良好。

依托该产品独特的临床优势，上市后公司将快速开展医院准入、渠道布局、临床学术推广等工作，加速实现产品落地，提升药品可及性。

（2）在研产品情况

公司秉承聚焦创新、临床增益、合理布局、精准研发的药物开发的原则，系统性构建“短期可落地、中期有支撑、长期具引领”的全周期管线布局，采用“靶点梯度迭代+适应症差异化覆盖+技术全球同步验证”的顶层设计逻辑，管线布局精准且富有战略弹性。公司核心自免项目顺利推进（2026 上半年主要项目详细临床进展请见下文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当前公司自免项目的临床进展均处于国内同类产品前列，公司将持续加快推进临床进度，力争实现所有自免管线产品国内第一梯队上市的目标。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我国生物医药产业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创新药审评审批持续提速，同时医药反腐、集采、医保控费等政策常态化，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持续深耕自身免疫疾病黄金赛道，持续完善“成熟产品筑牢基本盘、创新新药接力放量、前沿管线布局长期成长”的梯队布局。随着益赛拓成功获批上市，公司正式迎来新一轮产品收获周期；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各项研发项目，持续强化商业化能力建设、优化产能运营与成本管控，全面布局新品商业化前期筹备工作。面对复杂多变的行业环境，公司保持战略定力，主动把握发展机遇、审慎防范各类经营风险。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6,570.32 万元，同比增长 34.8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达 37,132.39 万元，同比大幅增长 95.10%。

1、商业化产品结构迭代，全力推进新品商业化提速

报告期内，公司成熟产品受到增值税率调整、医保控费、市场竞争加剧、临床需求迭代等多重因素影响，销售规模呈现下行态势；公司创新产品益赛拓刚完成上市布局，处于市场准入、学术推广、患者积累的早期爬坡阶段，短期销售收入体量有限，未能弥补成熟产品缩减的营收空间。公司将通过多种措施加快新品放量，逐步对冲存量产品营收下滑、增值税政策调整带来的阶段性经营压力，顺利完成新旧产品增长动能切换。

益赛普：受国家增值税政策调整影响，计税方式产生变动，益赛普计税由原 3%简易征收调整为 13%一般计税。公司对外销售供货均采用含税定价模式，终端销售价格短期难以向上调整；在含税销售总额不变的前提下，税率上调影响账面不含税营业收入。期间公司持续加大学术推广力度、下沉拓展销售渠道，不断提升药品临床可及性与市场覆盖范围，维持销量的基本稳定。

赛普汀：受国家医保控费趋严、医院反腐行动深化等宏观因素影响，2026 年上半年处方药整体市场承压；同时，HER2 阳性乳腺癌治疗领域竞争日趋激烈。在此双重挑战下，赛普汀虽通过扎实的学术推广努力维持市场影响力，但依然受到影响。

健尼哌：虽受国家医保控费趋严、医院反腐行动深化等宏观因素影响，但健尼哌的销售规模基本稳定。

益赛拓：公司创新产品益赛拓 2026 年 2 月获批上市，目前尚处于市场准入、学术推广、终端放量的早期爬坡阶段，销量放量尚需一定周期，销售体量尚未形成规模。未来，公司将通过以下重点举措加快益赛拓的放量：一是持续深耕学术推广体系，依托产品给药间隔久、药效持久、安全性等差异化优势，向临床医生传递循证疗效与安全数据，逐步建立产品学术认知壁垒；二是加快院内准入进度，同步布局 DTP 药房、互联网医院等院外渠道，持续提升终端覆盖广度；三是搭建患者随访管理体系，提升用药依从性与患者留存；四是强化销售团队系统化学术培训。

益赛那：公司自主开发的重组抗 IL-1 β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安弗利奇塔单抗注射液（益赛那），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正式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批准上市，用于痛风性关节炎急性发作。益赛那打破了现有疗法只能短期止痛的局限，单次给药即可兼顾急性期疼痛缓解、长期降低复发风险，且整体安全性和耐受性良好。依托该产品独特的临床优势，上市后公司将快速开展医院准入、渠道布局、临床学术推广等工作，加速实现产品落地，提升药品可及性。

2、对外授权收入贡献主要收入增量

707 项目（辉瑞内部编号：PF-08634404，简称 PF-4404）对外授权辉瑞公司后，合作推进顺畅。辉瑞高度认可本品临床价值与市场潜力，将该品种列为自身肿瘤管线重点布局产品，现阶段已牵头推进 9 项 I/II/III 期全球多中心临床试验，覆盖非小细胞肺癌、结直肠癌等多个实体瘤适应症，临床开发全面提速。依托双方合作协议，未来若各临床里程碑节点陆续达成、后续海外商业化落地，各类临床及注册里程碑款项、全球销售分成将持续兑现，将给公司带来持续收入贡献。2026 上半年度，公司确认来自辉瑞和沈阳三生的授权许可收入，是公司收入和利润增长的主要来源。

3、研发管线高效推进，构建差异化自免创新矩阵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系统性构建“短期可落地、中期有支撑、长期具引领”的全周期管线布局。采用“靶点梯度迭代+适应症差异化覆盖+技术全球同步验证”的顶层设计逻辑，管线布局精准且富有战略弹性。

公司整体研发管线布局稳步向好，三大维度进展成效显著：

第一，后期管线收获丰厚，迎来多品种集中上市兑现期，持续扩充公司商业化产品矩阵，为公司营收增长持续注入新动力。安沐奇塔单抗注射液（商品名：益赛拓）于 2026 年 2 月获批上市、安弗利奇塔单抗注射液（皮下注射）（商品名：益赛那）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获批上市、卡泰奇拜单抗注射液（SSGJ-611 项目）2026 年 2 月中重度特应性皮炎适应症完成 NDA 递交并获得受理。

第二，早期研发管线布局日趋完善、梯队丰富。近年来，公司在自身免疫性疾病领域的早期研发中持续加大投入，前瞻性布局全链条创新体系。通过深入挖掘疾病发生发展的关键免疫通路与调控节点，依托结构生物学、AI 辅助药物设计及高通量筛选平台，持续布局新一代高价值靶点与创新分子类型，已形成双抗、三抗、口服多肽、吸入抗体等多元化、差异化的产品矩阵。所开发的新分子均针对行业前沿靶点，通过双靶点协同、三靶点精准纠偏、局部给药、口服递送等创新设计，实现疗效更好、覆盖更广、依从性更高、安全性更优的潜在临床价值。整体管线靶点布局前瞻、分子形式丰富、成药性扎实、临床定位清晰，充分体现公司在早期创新研发、全球同步开发方面的核心优势与持续竞争力，为未来差异化治疗方案的建立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三，整体临床开发推进效率高效、节奏较快。公司持续优化临床运营管理体系，各阶段在研项目均按计划稳步提速，临床试验启动、受试者入组、阶段性数据读出等关键节点高效落地，管线整体推进速度维持较高水平，有效缩短新药研发转化周期。

公司核心管线的产品介绍及重要临床进展及规划如下：



① 安沐奇塔单抗注射液（商品名：益赛拓，“SSGJ-608”）

安沐奇塔单抗注射液是公司自主研发抗 IL-17A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于 2026 年 2 月正式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批准上市，用于治疗适合系统治疗或光疗的中度至重度斑块状银屑病成人患者。

特点：安沐奇塔单抗具有皮损清除能力强且起效快、免疫原性低、安全性和耐受性良好，给药便捷性高等方面的核心优势：①给药间隔长：维持期可实现 Q8W（每 8 周 1 次），在同靶点中极具竞争力；②疗效持久稳定：52 周疗效应答持续高位，长期效果可靠；③复发率极低：Q4W 给药：52 周仅 1 例复发、Q8W 给药：52 周仅 4 例复发；④免疫原性低：抗药抗体发生率仅 0.7%

（9/1292）；⑤局部耐受性好：注射部位反应发生率低；⑥安全性突出：临床研究未发现活动性乙肝、活动性结核激活风险、感染及严重感染风险低于同靶点药物。

2026 年上半年达成重要里程碑：

2026 年 2 月正式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批准上市，用于中重度斑块状银屑病患者；

2026 年 6 月强直性脊柱炎适应症临床 III 期完成所有受试者入组；

2026 年 2 月放射学阴性中轴型脊柱炎适应症临床 III 期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

2026 年下半年计划达成重要里程碑：

强直性脊柱炎适应症临床 III 期获得 16 周主要终点数据；

放射学阴性中轴型脊柱炎适应症临床 III 期研究持续入组中。

② 抗 IL-5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SSGJ-610”）

IL-5 是重度嗜酸性粒细胞性哮喘的成熟靶点，针对 18 岁及以上重度嗜酸性粒细胞哮喘维持治疗的附加治疗，具有全新的抗体可变区序列，目前尚无相同靶点国产抗体药物在国内上市。

特点：①610 工艺稳定、产品质量可控、制剂稳定，在各项毒理学研究中均未发现明显的毒性反应，安全性好；②除重度嗜酸性粒细胞哮喘以外，610 项目的潜在适应症还包括高嗜酸性粒细胞综合症、变应性肉芽肿性血管炎、嗜酸性食管炎等，未来可择机增加适应症，覆盖更多患者；③与已在美国和欧盟上市的葛兰素史克的 Mepolizumab（即 Nucala®）和梯瓦制药的 Reslizumab（即 Cinqaero®）在体外细胞水平和动物模型体内活性的表现相当，且对心血管、神经和呼吸系统安全性良好；④临床方面：安全性和耐受性良好；半衰期长。

在已完成的重度嗜酸性粒细胞哮喘患者中 II 期临床研究结果提示：610 两个剂量组给药（100mg Q4W 及 300mg Q4W）在肺功能改善方面，均显示明显优于安慰剂组，与同靶点其他产品相比，610 试验药物组在改善肺功能指标 FEV1 方面，较安慰剂组的疗效差值，呈现出更好的应答趋势，同时 610 对其他疗效指标的改善也较安慰剂组更明显，整体安全性和耐受性良好。

2026 年上半年达成重要里程碑：

2026 年 5 月成人重度嗜酸性粒细胞哮喘适应症的 III 期临床完成所有受试者入组。

2026 年下半年计划达成重要里程碑：

青少年重度嗜酸性粒细胞哮喘适应症的 III 期临床持续入组；

推进成人重度嗜酸性粒细胞哮喘延长给药间隔的 II 期临床数据收集。

③ 卡泰奇拜单抗注射液（“SSGJ-611”）

卡泰奇拜单抗注射液是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筛选并人源化的抗 IL-4R α 单克隆抗体，具有全新的氨基酸序列。卡泰奇拜单抗能够通过特异性的结合 IL-4R α ，阻断 IL-4 和 IL-13 的信号传导达到缓解特应性皮炎等疾病的作用。

特点：①针对中到重度特应性皮炎及哮喘的治疗，具有全新的抗体可变区序列，对抗原靶点的亲和力较高。②在体外细胞实验中显示出和已上市同靶点抗体 Dupixent（dupilumab, Regeneron/Sanofi）相当的生物活性。

卡泰奇拜单抗在中国成人中重度特应性皮炎患者中开展的 III 期临床研究已达到主要终点：与安慰剂组相比，SSGJ-611 试验组（600mg+300mg Q2W）在 16 周 EASI-75 和 IGA 0/1（代表 IGA 达到 0 分或 1 分且较基线下降 ≥ 2 分）两个主要疗效终点的应答上均显著优于安慰剂组（P 值均 <0.0001 ）。同时，卡泰奇拜单抗还表现出显著缓解瘙痒的治疗作用，第 16 周瘙痒 NRS 周平均值较基线降低 ≥ 4 分应答率达 45.4%，明显高于安慰剂组 15.6%（P 值 <0.0001 ）。其他疗效指标，如 EASI-50、EASI-90、EASI 评分较基线变化、AD 受累体表面积 BSA 评分等，卡泰奇拜单抗治疗也均较安慰剂组有显著改善，差异具有统计学意义。另外，III 期临床研究维持期以卡泰奇拜单抗 300 mg Q2W 或 300mg Q4W 给药，第 52 周仍维持 EASI-75 的受试者百分比分别为 96.9%和 95.8%、第 52 周仍维持 IGA 0/1 的受试者百分比分别为 89.6%和 89.1%，两种给药间隔的维持率呈现出高于其他相似试验设计的同靶点抗体趋势。卡泰奇拜单抗在核心治疗期和长达 52 周治疗期间，均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

2026 年上半年达成重要里程碑：

2026 年 2 月中重度特应性皮炎适应症完成 NDA 申请递交并获得受理；

慢性鼻窦炎伴鼻息肉适应症 III 期研究主要终点已达成，疗效显著；

2026 年 6 月青少年（12~17 岁）中重度特应性皮炎适应症的临床 III 期完成所有受试者入组。

2026 年下半年计划达成重要里程碑：

青少年中重度特应性皮炎临床 III 期研究获得 16 周主要终点数据；

启动儿童 AD（2~11 岁）适应症临床 III 期研究首例受试者入组；

获得成人慢性鼻窦炎伴鼻息肉适应症的临床 III 期研究 52 周研究数据并向监管递交 NDA；

联合 TCS 治疗成人中重度 AD 的临床 III 期完成并向监管递交 NDA。

④ 安弗利奇塔单抗注射液（皮下注射）（商品名：益赛那，“SSGJ-613”）

特点：①安弗利奇塔单抗是一个全新的抗 IL-1 β 抗体，该抗体具有全新的可变区序列，与目前已上市的同靶点产品 Canakinumab 和 Gevokizumab 具有完全不同的结合表位。②考虑到我国人口基数大及该靶点药物在肿瘤、心血管等中的潜在应用，此类药物需求量巨大。因此，新型的、自主研发的、针对 IL-1 β 的单克隆抗体，在目前存在大量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

安弗利奇塔单抗具有快速镇痛、长效防复发、安全性优异的差异化临床价值，其临床 III 期结果具体表现如下：1. 单次给药，快速缓解痛风剧痛。本品 200mg 单次给药可快速、显著改善患者关节疼痛 VAS 评分，急性期镇痛疗效非劣于阳性对照药物（复方倍他米松注射液）。同时，益赛那给药后 6 小时即快速起效，给药后 1 周持续改善疼痛的效果明显。2. 长效守护，12 周显著降低复发风险。相较于阳性对照组，本品 200mg 单次给药可显著降低受试者给药后 12 周内痛风性关

节炎急性复发风险（12 周痛风性关节炎急性发作风险下降 77%），并明显延长首次急性发作的中位发生时间（本品 12 周内首次发作中位时间尚未达到，阳性对照组为 57 天）。疼痛缓解及预防急性复发相关次要疗效指标的变化趋势与主要疗效终点结果一致。3. 安全可控，有望成为激素优选替代方案。III 期临床试验中，本品整体安全性与耐受性表现良好，试验期间未观察到非预期不良事件。相较激素对照药物，本品在感染、代谢类疾病、肝功能异常等方面显示出更好或相似的安全性特征，且无抗药抗体相关不良事件，具备更加优异的安全属性，规避了传统药物带来的胃肠、肾脏、心血管损伤等不良反应，因此在合并有 CKD/心血管等疾病的患者中均可使用，同时本品免疫原性极低，血脂、肝功相关不良反应显著优于同靶点竞品。

2026 年上半年达成重要里程碑：

启动痛风性关节炎间歇期适应症多次给药的剂量探索 II 期研究。

2026 年下半年计划达成重要里程碑：

安弗利奇塔单抗注射液（皮下注射）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获批上市，适用于对非甾体类抗炎药和/或秋水仙碱禁忌、不耐受或缺乏疗效的，以及不适合反复使用类固醇激素的成人痛风性关节炎急性发作；

探索在痛风性关节炎间歇期适应症多次给药的临床 II 期研究启动入组。

⑤ 抗 IL-33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SSGJ-621”）

621 是一个全新的抗 IL-33 单克隆抗体，该抗体具有全新的可变区序列。目前国内尚无自主针对 IL-33 的单克隆抗体上市。621 能够特异性作用于 IL-33，从而阻断信号传导，抑制下游反应的产生。IL-33 的功能与黏膜紧密相关。IL-33 作为炎症反应的启动因子可以激活巨噬细胞、自然杀伤细胞、嗜酸性粒细胞、肥大细胞等免疫细胞，并刺激支气管和肺泡上皮细胞、血管内皮细胞产生 IL-5、IL-13、IL-6 和 IL-8 等细胞因子，起到放大炎症反应的作用。可见，621 的作用机制与目标适应症慢性阻塞性肺疾病（COPD）的病理机制非常匹配。COPD 适应症在国内存在较大的患者基数，因患者通常病情复杂，治疗需求高，需要给临床带去更多的安全有效的治疗方案。

考虑到公司整体研究资源的更有效分配，公司优先开展 611 项目 COPD 适应症的临床研究。

⑥ 重组抗 BDCA2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SSGJ-626”）

626 是公司创新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组抗 BDCA2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

作用机制：BDCA2（血液树突状细胞抗原 2）主要在浆细胞样树突状细胞（pDC）上表达，BDCA2 在 pDC 中可通过抑制干扰素产生影响免疫应答，进而调控免疫系统。由于 pDC 产生 IFN α / β 被认为是 SLE 的主要病理生理因素，因此 BDCA2 是阻断 SLE 产生干扰素 α / β 的潜力靶点。

临床研究结果：626 在健康受试者皮下给药后约 3-5.4 天达峰，消除半衰期约 9.8~18.3 天，与同靶点药物 Litifilimab 基本相当，在 80mg-600mg 剂量范围内基本呈线性药代动力学特征；无论在健康受试者还是 SLE 患者中，626 给药后均可持续抑制 BDCA2 和 pDC 细胞，相较于 Litifilimab

仅能持续抑制 BDCA2，而对 pDC 细胞只有短暂抑制，626 展现出更大的药效潜力。另外在 SLE 患者中 626 给药后观察到 IFN- α 呈现剂量依赖性持续抑制，进一步提示 626 预计在 SLE 患者中可实现更优秀的疗效应答，待获得患者的数据后进一步公布。

2026 年上半年达成重要里程碑：

2026 年 3 月系统性红斑狼疮适应症临床 Ib 期研究完成全部受试者入组。

2026 年下半年计划达成重要里程碑：

系统性红斑狼疮（SLE）适应症临床 II 期研究启动入组；

皮肤型红斑狼疮（CLE）适应症的临床 II 期研究启动。

⑦ 重组抗 TL1A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SSGJ-627”）

627 是公司创新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组抗 TL1A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

作用机制：TL1A（TNF 配体相关分子 1A）是肿瘤坏死因子超家族的成员，主要由内皮细胞表达。它与 DR3（死亡受体 3）结合，为下游信号通路提供刺激信号，调节效应细胞的增殖、活化、凋亡和细胞因子、趋化因子的产生。作为粘膜免疫反应、过敏和自身免疫的中枢调节因子，TL1A/DR3 在自身免疫和自身炎症性疾病中发挥关键作用，抑制 TL1A 在治疗自身免疫和炎症性疾病中亦是一种有效策略。

临床研究结果：临床 I 期研究结果显示 SSGJ-627 整体安全性和耐受性良好，未见随剂量增加的安全性风险；SSGJ-627 具有长效的药代动力学（PK）特征，消除半衰期可达 78 天，皮下给药即可实现高暴露；与之匹配的是剂量依赖且持续稳定的药效动力学（PD）特征，中高剂量组总 sTL1A 至 16~24 周仍有稳定的 PD 药效响应；长效 PK/PD 特征支持 SSGJ-627 探索更长给药间隔的可能，提升患者长期治疗的依从性。

2026 年上半年达成重要里程碑：

启动并完成中国健康人 I 期临床研究皮下注射组给药及随访，完成静脉给药组入组；

2026 年 5 月启动溃疡性结肠炎 II 期 part 1 临床研究入组。

2026 年下半年计划达成重要里程碑：

完成在健康人群中开展的安全性和 PK/PD 的 I 期临床研究；

溃疡性结肠炎适应症临床 II 期 part1 研究持续入组。

公司加快创新药物的临床转化效率，缩短成果落地周期，推动前沿科研项目尽快实现临床应用，其中 SSGJ-716 项目已经获得中美 IND 的临床试验批件，并且启动中国健康人 I 期临床研究入组；SSGJ-718 项目于 2026 年 8 月递交 IND 申请获得受理。

重组抗 OX40L/IL-31RA 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SSGJ-716”）

716 为公司创新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组抗 OX40L/IL-31RA 双特异性抗体，拟用于治疗特应性皮炎（AD）。

作用机制：同时阻断 OX40/OX40L 轴（T 细胞驱动的慢性炎症放大）与 IL-31/IL-31RA 轴（瘙痒-搔抓-屏障破坏的恶性循环），以期实现对“皮损炎症+顽固瘙痒”的协同控制，从而提升疾病缓解深度与维持质量。

目前该项目已经获得中美 IND 的临床试验批件，并且启动中国健康人 I 期临床研究入组。

CD3/BCMA/CD19 人源化三特异性抗体（“SSGJ-717”）

SSGJ-717 是三生国健创新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靶向 CD3/BCMA/CD19 的人源化三特异性抗体 TCE（T cell engagement）药物。

作用机制：SSGJ-717 分子一端通过 CD3 连接 T 细胞，另一端则同时靶向致病性 B 细胞和浆细胞上的两个重要靶点：CD19 和 BCMA。这种设计不仅可以使分子靶向性更强、覆盖面更广，而且可以更加精准深度地介导 T 细胞清除病变的 B 细胞和浆细胞，此外相较于双抗分子进一步有效降低耐药风险，从而更好地用于 B 细胞相关自身免疫及炎症性疾病。

重组抗 TL1A/IL-23 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SSGJ-718”）

SSGJ-718 为公司创新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组抗 TL1A/IL-23 双特异性抗体，拟用于治疗炎症性肠病（IBD，包括溃疡性结肠炎 UC 与克罗恩病 CD）。

作用机制：同时阻断两条在 IBD 中被反复验证的关键致病通路：TL1A/DR3 轴与 IL-23/Th17 轴，以期在“炎症驱动”与“炎症维持/复燃”两个层面实现更深、更持久的疾病控制，从而突破单靶点疗法常见的疗效天花板。

2026 年 8 月，该项目的 IND 申请已经递交 CDE 并获得受理。

TSLP/IL-4R 双特异性抗体吸入剂（“SSGJ-719”）

SSGJ-719 是公司创新研发的 TSLP（胸腺基质淋巴细胞生成因子）双表位与 IL-4R（白细胞介素 4 受体）双靶点抗体吸入剂，用于哮喘和慢性阻塞性肺疾病（COPD）。

作用机制：通过同时抑制 TSLP 和 IL-4R 信号通路，有效地抑制 II 型和非 II 型炎症反应，从而广泛覆盖多种哮喘和 COPD 临床表型。吸入给药直接作用于病灶，起效更快，减少全身暴露和不良反应风险。长期治疗适用于长期慢病管理，提升患者依从性。

IL-23R 口服多肽（“SSGJ-629”）

SSGJ-629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下一代 IL-23R 口服多肽。IL-23 通路在银屑病中驱动红斑鳞屑，在炎症性肠病（克罗恩病、溃疡性结肠炎）中促进肠黏膜免疫失衡和慢性炎症。现有抗 IL-23p19（Guselkumab 等）或抗 IL-12/23p40 单抗（Ustekinumab 等）可显著改善皮损与肠炎，其疗效与安全性虽佳但仍需注射，而口服 IL-23R 多肽则在保留单抗的疗效与安全性基础上，进一步实现了口服的便利性。

2026 年，公司将以创新产品上市为引擎、早研管线突破为基石、商业化生态构建为支撑，全面迈向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三生国健作为国内首批深耕抗体药物领域的创新型生物制药企业，历经二十余年技术积淀与产业深耕，已构建起源头创新、自主产业化、深度商业化的全产业链核心壁垒，形成技术、赛道、管线、产能、渠道、研发模式多位一体的综合竞争优势，核心竞争力突出且具备长期可持续性。

1、 深耕抗体药物领域，拥有国家级完备创新技术平台

公司搭建了国内领先的一站式抗体药物研发技术体系，覆盖靶点发现、分子筛选、工艺开发、质量控制等全链条核心能力，可自主完成抗体、融合蛋白、多肽等多种药物形式的创新研发与工艺迭代。依托抗体药物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免疫与炎症全国重点实验室等多个国家级科研平台，公司持续夯实底层技术壁垒，累计承接多项国家“重大新药创制”专项，技术积淀深厚、研发体系成熟，为差异化创新产品研发提供坚实技术支撑，持续打破高端生物药技术壁垒。

公司构建“成熟产品夯实基本盘、重磅新药接力放量、前沿管线储备未来增长”的三级产品管线体系。成熟产品持续贡献稳定营收与现金流；2026 年新获批的益赛拓凭借起效快、皮损清除率高、免疫原性低、安全性佳、给药便捷等差异化优势，补齐公司中重度银屑病治疗高端产品布局，开启全新增长曲线。同时公司多款核心管线产品推进至临床 III 期及 NDA 阶段，早期前沿分子具备全球首创潜力，管线迭代节奏清晰，创新成果持续落地，成长确定性极强。

2、 满足国际标准、国内领先的产业化基地

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欧盟及中国的质量管理要求。公司拥有丰富的抗体产业化规模的生产经验，自 2005 年第一个治疗性抗体类药物益赛普上市至今，公司已积累了超 20 年的抗体生产经验，生产核心团队稳定。同时，公司已拥有多款已上市治疗性抗体类药物，具备不同类型抗体的商业化生产能力。

公司在上海已建成生物反应器合计规模超 40,000 升的抗体药物商业化生产基地，公司生产线实现全过程自动化、信息化，有效保障全生产过程数据传输的及时性以及数据采集的完整性。同时，公司根据自身在研产品的申报进展，进一步扩充现有产能，以满足在研产品未来的商业化生产需求。依托规模化产能、成熟工艺积累与稳定的核心生产团队，公司可有效控制生产成本、保障药品质量稳定、实现规模化供应，形成行业领先的产业化壁垒。

3、 成熟的商业化能力

公司深耕风湿免疫疾病领域二十余年，积累了深厚的临床学术资源与品牌口碑，商业化网络覆盖近 4,800 家医疗机构，其中三级医院超过 2,400 家，沉淀了庞大的医生处方基础与患者认知

体系。成熟的学术推广体系、完善的终端覆盖网络、丰富的基层市场运营经验，形成极强的渠道护城河。同时公司搭建双通道药房、特药 DTP、互联网医院全渠道销售体系，配合精细化学术运营、渠道下沉策略，可快速实现新产品市场导入与放量转化，大幅降低新品商业化风险。

4、 经验丰富的专业管理团队

公司已建立一支具备国际化视野的专业管理团队，主要团队成员平均拥有超过 20 年的制药行业经验，涵盖包括新药发现、开发、生产、营销等整个药品生命周期不同阶段、不同环节的专业技能。

公司董事长 LOU JING 先生系三生制药联合创始人，拥有 20 余年生物制药领域的专业经验，牵头研发了包括特比澳在内的多款国家一类新药。在其带领下三生制药已经发展成为国内领先、全球知名的生物制药集团。其具有统揽全局的战略性思维和国际化视野，前瞻性地制定了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持续性发展计划。公司总经理刘彦丽女士具有丰富的公司运营管理、资本市场、投融资、公司治理等相关行业经验，成功主导并实施了公司聚焦自免的战略调整、创新平台和管线升级、前沿创新布局等系统性改革和升级的相关工作。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围绕抗体药物在自身免疫疾病领域进行研究与开发。公司前瞻性构建了创新型抗体药物的多个技术平台，具备从药物发现、临床前研究、中试工艺开发、质量研究、临床研究至产业化的体系化创新能力。以药物临床价值与市场需求为导向，公司搭建了自主研发体系与研发团队，专注于抗体药物的研发，通过建立多学科交叉、多技术协同、多设备集成的多个创新性研究技术平台，推动多个抗体药物的产业化进程。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与技术积累，公司形成了杂交瘤技术平台、抗体及蛋白工程综合平台、原液的中试工艺开发及临床用药 GMP 生产平台、生物大分子药物制剂开发平台、蛋白质表征分析平台、关键生产原材料技术平台等多项核心技术平台。

公司秉承聚焦创新、临床增益、合理布局、精准研发的药物开发理念，系统性构建“短期可落地、中期有支撑、长期具引领”的全周期管线布局，采用“靶点梯度迭代+适应症差异化覆盖+技术全球同步验证”的顶层设计逻辑，管线布局精准且富有战略弹性。

公司是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上海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高度重视自身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体的搭建，于 2015 年通过国家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得由中知（北京）认证有限公司颁发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有效专利权合计 115 项。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发挥研发、生产、销售、质量管理等多方面的综合竞争优势，积极推动抗体药物储备产品的产业化与临床应用，形成多梯队、高临床价值与具备核心竞争力的产品结构，为自身免疫性疾病患者提供高品质、安全有效的临床解决方案。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技术发明奖	2011 年	新型重组肠激酶的研制及在生物制药中的应用	二等奖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1 年	生物战剂和自然疫源性疾 病防控抗体筛选制备关键 技术的建立及应用	二等奖
国家技术发明奖	2007 年	治疗类风湿关节炎等疾病 的抗体融合蛋白药物	二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 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5 年度	益赛普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 3 个，累计取得专利 115 个。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5	3	216	111
实用新型专利			4	4
合计	5	3	220	115

注：累计数量为扣除专利到期数量后累计值。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4,540.08	18,533.75	32.41
资本化研发投入	2,237.50	4,886.29	-54.21
研发投入合计	26,777.58	23,420.04	14.3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0.93	36.48	减少 5.5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8.36	20.86	减少 12.5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进入临床 III 期发生的与研发项目直接相关的研发投入进行资本化，于 2026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有所下降，一方面是公司的 608 项目和 613 项目分别进入上市销售及 NDA

阶段，研发投入较 III 期阶段有所减少，另一方面公司在早期研发中持续加大投入，前瞻性布局新一代高价值靶点与创新分子类型，早期创新项目数量大幅增加。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安沐奇塔单抗注射液（SSGJ-608）	66,210.00	5,542.77	41,374.83	2026 年 2 月获批上市	药物上市	国内先进	中重度斑块状银屑病、放射学阴性中轴型脊柱炎、强直性脊柱炎
2	重组抗 IL-5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SSGJ-610)	27,315.39	2,578.58	21,272.27	临床 III 期	药物上市	国内先进	重度嗜酸粒细胞性哮喘维持治疗的附加治疗
3	卡泰奇拜单抗注射液(SSGJ-611)	68,409.00	7,291.00	59,021.27	2026 年 2 月 NDA 获受理	药物上市	国内先进	成年中重度特应性皮炎、儿童和青少年特应性皮炎、慢性鼻窦炎伴鼻息肉、COPD 等
4	安弗利奇塔单抗注射液（皮下注射）(SSGJ-613)	40,635.13	903.96	27,608.85	2026 年 8 月获批上市	药物上市	国内先进	急性痛风性关节炎、痛风性关节炎间歇期
5	重组抗 BDCA2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SSGJ-626)	51,189.43	940.78	5,404.15	临床 Ib/II 期	药物上市	国际先进	皮肤型红斑狼疮、系统性红斑狼疮
6	重组抗 TL1A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SSGJ-627)	33,646.86	978.99	5,574.29	临床 II 期	药物上市	国际先进	溃疡性结肠炎
合计	/	287,405.81	18,236.08	160,255.66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32	33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2.45	32.5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5,134.61	4,518.3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5.47	13.57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37	11.14
硕士研究生	112	33.73
本科	158	47.59
专科	21	6.33
高中及以下	4	1.20

合计	332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75	22.59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217	65.36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35	10.54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5	1.51
60 岁及以上	0	0.00
合计	332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1、 创新药研发不确定性及市场竞争风险

创新药研发具备周期长、投入高、难度大、成功率低的行业特性，药物从立项开发至获批上市，需历经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注册申报、上市后监测等多个复杂环节，各阶段均存在研发失败、进度延期的不确定性。公司长期依托创新药管线驱动业务发展，需持续推进新项目临床开发与上市转化，但无法保证持续挖掘具备商业化价值的适应症，部分在研项目可能因疗效不达标、安全性不足等问题终止开发、丧失后续研发价值。若公司无法持续产出具备商业潜力的创新产品，将导致管线迭代断层，对公司持续经营与长远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创新药赛道竞争日趋激烈，同类靶点、同适应症的竞品持续布局，进一步加剧公司研发及产品落地的竞争压力。

应对措施：一是持续迭代创新技术平台，保持前沿技术与项目的前瞻性布局，依托长期新药研发经验，重点储备并开发 FIC、BIC 类优质创新项目，夯实管线核心竞争力；二是基于差异化临床未满足需求，科学化设计临床研究方案，搭建全流程质量管控与研发管理体系，精准把控项目关键节点，动态管控研发风险，提升研发成功率；三是完善绩效考核与奖惩机制，充分调动研发团队积极性，提升研发效率与项目落地质量。

2、 市场推广及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

创新药获批上市后，需通过专业化学术推广、市场教育、渠道拓展实现商业化落地，同时产品放量需历经医院准入、招投标、医保准入等多个流程，商业化周期存在不确定性。若公司商业化团队推广能力不足、学术布局不到位，新产品无法获得临床医生、医疗机构及患者的广泛认可，将出现市场渗透缓慢、销售放量不及预期的情况，无法充分释放产品商业价值，对公司营收及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是持续补强商业化团队建设，提升团队学术推广、市场开拓、终端运营的综合能力；二是完善人才激励机制，激发营销团队主观能动性，强化市场攻坚能力；三是升级商业化运营体系，迭代创新推广模式，顺应行业政策与市场趋势，依托数字化平台、优质合作渠道、多元媒体矩阵开展差异化营销，拓宽产品市场覆盖路径。

3、上市产品商业化竞争及政策降价风险

公司已上市产品面临行业同质化竞争加剧的市场格局，同时受医药行业政策调控影响，产品存在纳入国家及地方集中带量采购、医保目录动态降价的风险，可能导致产品终端售价下调、毛利率收窄、盈利空间压缩。若公司无法持续强化产品核心竞争力、持续深耕学术推广与终端渠道建设，将面临市场份额流失、产品竞争力下降的问题。此外，行业常态化价格竞争、政策持续调整，若产品降价幅度超出预期，叠加营销、研发资源投入不足，将进一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长期发展潜力。

应对措施：一是深耕学术与终端建设，贴合临床学科发展需求，重点推进风湿免疫、皮肤科等核心科室的学术建设与市场覆盖，通过专业化学术推广提升临床认可度，规范临床诊疗，撬动终端用药需求；二是推进渠道下沉与基层渗透，加大基层医疗市场开发力度，完善终端布局，提升产品可及性与市场渗透率，覆盖多层次市场需求；三是实施精细化商业运营，依托临床数据开展精准化、定制化营销，强化终端需求管理，提升市场响应效率与运营质量；四是夯实生产与成本优势，依托成熟的生产工艺、完善的质量管控体系及规模化生产能力，稳定产品质量、严控生产成本，巩固综合竞争壁垒；五是搭建专业化营销与医学团队，持续强化核心产品学术推广，同时通过自主研发、外部合作双向发力，丰富创新产品管线，增强企业长期经营韧性。

4、研发投入增多，核心产品销量增长不及预期的风险

鉴于公司研发项目进程不断深化及对未来药物研发领域的前瞻性布局，研发项目前期投入增大，在研项目随其研发阶段推进而研发投入增多，预计公司未来将继续产生较大量的研发费用，如研发费用大于商业化产品产生的利润，将导致公司亏损。

应对措施：公司将从管线管理、商业化落地、成本管控、多渠道变现等多方面积极应对该风险：一是持续优化三级产品管线布局，完善项目全生命周期评估机制，动态跟踪各研发项目临床进展、市场前景与投入产出回报，提升整体研发资金使用效率。二是加快已商业化产品市场拓展与销售放量，持续做大主营业务收入，增强现有产品盈利能力，依靠经营利润反哺研发投入。三是拓宽研发价值变现路径，灵活通过对外授权（License-out）、联合开发、技术合作等方式，在研发早期实现部分管线收益，缓解持续大额现金投入压力。四是做好研发预算精细化管理，完善研发费用管控机制，在保障核心研发任务正常推进的前提下降本增效。

5、核心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对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起着重要作用，招募及稳定科研、临床、生产、销售及市场推广人员对公司的成功亦至关重要。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其他关键岗位员工的流失可能对公司研发及商业化目标的实现造成不利影响，并对公司业务战略的持续成功实施造成损害。若相关人员流失，或公司无法维持该等关键岗位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的加盟，则公司可能无法在人才的激烈竞争中保持竞争优势，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始终秉承“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充分尊重每位员工的个性化发展需求，为员工创造和谐、温馨、宽松、积极的工作氛围，努力构建双赢的劳动关系。为持续鼓励公司科研人员的创新积极性，公司除了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管理方案外，还实施了人才留任奖励、员工持股计划、项目专项奖励等长效激励机制。同时，公司还建立了一整套创新的人才管理制度，不仅能够全方位、高效地激发科研人员的发展潜能和创新思维活力，同时可以兼顾科研人员的岗位需求及个人发展需求，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进步、成长与发展。

6、技术迭代风险

生命科学、生物医药领域技术迭代速度快、创新突破频繁，随着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的持续突破，更具疗效优势、安全性优势的新型创新药物、新技术疗法持续涌现。若行业出现颠覆性技术革新，同类适应症新一代产品快速获批上市，将对公司现有上市产品及在研管线产品形成替代冲击，导致公司产品竞争力下降、商业价值贬值，甚至面临市场淘汰风险，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始终坚守创新核心战略，聚焦前沿生物医药领域，在靶点挖掘、基础生物研究、新型药物剂型、生物标志物探索、创新临床设计等多维度持续深耕，打通实验室创新到临床应用的转化通道，持续推进技术升级与管线迭代，对冲行业技术迭代风险。

7、医药政策变化的风险

国内医药行业处于持续深化改革阶段，药品研发、生产、流通、定价、医保准入、采购招标等全链条均受严格监管，带量采购、医保目录动态调整、临床核查、行业合规监管等政策持续迭代更新。行业政策的不确定性及动态调整，将持续影响医药企业的经营模式与发展格局。若公司未能及时预判政策趋势、调整经营策略适配行业新规，将对公司产品研发、商业化运营及整体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常态化政策研判机制，持续密切跟踪国家医药监管、医保、集采等行业政策动态，提前预判政策变化趋势，提前布局、制定前瞻性应对方案，快速适配行业政策调整，有效对冲政策变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8、纠纷诉讼的风险

生物医药行业监管严格、产业链条长，公司业务覆盖创新药研发、生产及 CDMO 受托服务等多元板块，日常经营中需与大量合作方、服务商、客户及机构开展业务协作。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张、业务合作范围不断拓宽，不排除未来因合同履行、业务合作、合规经营、知识产权、劳务及其他经营事项引发诉讼、仲裁、行政处罚或各类纠纷的可能。相关纠纷及诉讼事项将产生律师、应诉等相关费用，若公司出现败诉、赔付等情形，将产生或有负债与损失，同时可能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品牌声誉及市场信用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是建立健全合规风控与法务管理体系，完善合同评审、合作尽调、履约监管、知识产权保护等全流程管理制度，前置防范各类法律与合规风险；二是强化日常经营合规审查，规范业务合作流程，细化权责条款，提前规避合作纠纷、履约争议、知识产权侵权等潜在风险；

三是配备专业法务及合规团队，常态化开展全员法律合规培训，提升各业务线合规经营与风险防范意识；四是建立纠纷快速处置机制，对潜在争议、突发纠纷及时研判、快速介入、积极协商化解，最大限度降低诉讼仲裁发生概率及事项影响；五是针对偶发诉讼仲裁事项，积极应诉、规范处置，及时计提相关预计负债，确保财务核算真实、准确、合规，保障公司经营稳定与品牌声誉。

五、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6,570.32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34.8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7,132.39 万元，相比上年同比增加 95.1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5,966.13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65.1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6,570.32	64,201.34	34.84
营业成本	16,897.91	19,132.86	-11.68
销售费用	7,741.84	9,461.76	-18.18
管理费用	4,769.39	4,260.01	11.96
财务费用	4,008.22	-3,396.29	/
研发费用	24,540.08	18,533.75	3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3.79	18,773.36	-135.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66.35	-13,758.9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13.89	-10,610.22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4.84%，主要增长原因系公司收到辉瑞公司就 707 项目支付的里程碑款并相应确认授权许可收入，导致营业收入相应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11.68%，主要系部分产品销量下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公司销售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1,719.92 万元，降幅 18.18%，由于公司加强费用管控，削减不必要开支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公司管理费用相比上年同期上涨 509.38 万元，涨幅 11.96%，主要原因系新增房屋折旧费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2026 年上半年因美元汇率下降导致产生汇兑损失 8,478.36 万元，而上年同期为汇兑收益。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公司研发费用相比上年同期上升 6,006.33 万元，增幅 32.41%，主要系公司加深和加大创新性研发投入导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去年同期下降 135.12%，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各项税费相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公司投资活动主要为购买设备及新建工程项目支出、购买/赎回理财产品支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支付的现金股利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7,933.93	3.18	19,327.47	2.16	44.53	主要系理财赎回所致
应收票据	189.14	0.02	376.58	0.04	-49.77	主要系票据到期所致
其他应收款	60.51	0.01	16.23	0.00	272.83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固定资产应收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282.21	7.43	97,685.43	10.91	-33.17	主要系一年内定期存款赎回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683.69	0.97	-100.00	对 Numab 的股权投资因丧失重大影响而变成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63.05	1.00	1,362.85	0.15	542.99	对 Numab 的股权投资因丧失重大影响而变成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无形资产	31,134.02	3.54	20,874.96	2.33	49.15	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资本化支出转无形资产所致
应付账款	5,598.40	0.64	3,496.45	0.39	60.12	主要系应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504.20	0.06	6,209.92	0.69	-91.88	主要系预收账款结转收入所致
应交税费	753.10	0.09	14,820.22	1.65	-94.92	主要系缴纳已计提的企业所得税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96,707.11（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1.0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238.97		-777.22				222.78
其他	109,998.64	4,969.26	123.88	82,180.42	104,130.24	7,416.39	100,434.47
银行理财产品	107,352.48	1,381.65		61,565.00	101,016.54		69,282.59
结构性存款		97.05		20,615.42			20,712.47
衍生金融资产	1,522.28	3,490.56		-	3,113.70		1,899.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23.88		123.88			7,416.39	8,540.27
合计	110,237.61	4,969.26	-653.34	82,180.42	104,130.24	7,416.39	100,657.2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境内外股票	02251. HK	鹰瞳科技	1,000.00	自有资金	238.97	-777.22	222.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	1,000.00	/	238.97	-777.22	222.78	/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主要综合下列因素予以认定：

- （1）拥有深厚且与公司业务相匹配的专业背景和丰富的工作经验；
- （2）公司核心技术研发工作需求及其参与研发项目的情况；
- （3）未来核心技术研发方向以及研发项目的管理与执行等实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未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4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审议通过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拟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37,641,468.02 元(即每股现金股利 0.042 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完成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向 76 名激励对象归属 130.071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7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票，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76 名，股份数量为 1,886,029 股（含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数量），限售期为自归属登记完成后 6 个月，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8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https://e2.sthj.sh.gov.cn:8081/jsp/view/hjpl/index.jsp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90	资金用于开展强直性脊柱炎健康乡村项目活动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11,885.00	2026 年上半年，筛查诊断农村地区疑似强直患者 5,206 人；救治补助农村地区确诊强直患者 1,790 人；培训教育项目定点医院医务人员 4,889 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160 场/筛查义诊 & 医疗培训	组织各级风湿免疫专家深入县乡基层，面向农村疑似强直性脊柱炎患者开展诊断复核工作，针对符合项目救治标准的确诊强直性脊柱炎患者，按照项目救治内容给予救治补助；针对强直性脊柱炎健康乡村项目定点医院相关医务人员开展以强直性脊柱炎为主的风湿免疫类疾病专业培训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LOU JING	备注 1	2020-07-22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 LOU JING 的配偶：LILY XING	备注 2	2020-07-22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股东：富健药业、兴生药业、沈阳三生、香港达佳、浦东田羽、Grand Path、上海翊熵	备注 3	2020-07-22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48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富健药业、兴生药业、沈阳三生、香港达佳、浦东田羽、Grand Path、上海翊熵	备注 4	2020-07-22	否	承诺作出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富健药业、实际控制人 LOU JING	备注 5	2020-07-22	否	承诺作出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富健药业、实际控制人 LOU JING、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6	2020-07-22	否	承诺作出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全体股东、全体董事、	备注 7	2020-07-22	否	承诺作出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其他	实际控制人 LOU JING、兴生药业	备注 8	2020-07-22	是	承诺作出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9	2021-02-08	否	承诺作出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10	2024-06-06	否	承诺作出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备注 11	2021-02-08	否	承诺作出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备注 12	2024-06-06	否	承诺作出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LOU JING 就所持股份的锁定、减持事项承诺如下：（1）承诺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承诺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长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承诺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承诺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承诺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承诺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5）上述承诺为承诺人真实意思表示，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①承诺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股份锁定期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②承诺人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的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相关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2 个月。如承诺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承诺人现金分红（含因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而可间接分得的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

备注 2：LILY XING 就所持股份的锁定、减持事项承诺如下：（1）承诺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承诺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

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承诺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承诺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承诺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5)上述承诺为承诺人真实意思表示，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①承诺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股份锁定期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②承诺人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的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相关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2 个月。如承诺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承诺人现金分红（含因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而可间接分得的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

备注 3：富健药业、兴生药业、沈阳三生、香港达佳、浦东田羽、Grand Path、上海翊熵就持有股份及减持意向声明并承诺如下：（1）减持股份的条件承诺人将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承诺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减持股份的价格：承诺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承诺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4）减持股份的数量：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承诺人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老股不超过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老股的 25%；在锁定期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承诺人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老股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老股的 25%。如果因发行人送股、转增股本、回购股份等原因导致承诺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动，则承诺人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数量相应变更。承诺人所持有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计算上述股份数量时，承诺人与承诺人之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应当合并计算。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权被质押的，承诺人将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因执行股权质押协议导致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权被出售的，应当执行本承诺。（5）减持股份的程序及期限：承诺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发行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承诺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以外的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时，承诺人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承诺人与承诺人之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低于 5%后无需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承诺人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承诺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①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承诺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承诺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承诺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③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④如减持时监管部门出台新的减持规定，则承诺人应按届时监管部门要求执行。

备注 4：富健药业、兴生药业、沈阳三生、香港达佳、浦东田羽、Grand Path、上海翊熵就持有股份及减持意向声明并承诺如下：（1）减持股份的条件承诺人将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承诺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减持股份的价格：承诺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承诺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4）减持股份的数量：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承诺人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老股不超过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老股的 25%；在锁定期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承诺人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老股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老股的 25%。如果因发行人送股、转增股本、回购股份等原因导致承诺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动，则承诺人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数量相应变更。承诺人所持有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计算上述股份数量时，承诺人与承诺人之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应当合并计算。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权被质押的，承诺人将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因执行股权质押协议导致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权被出售的，应当执行本承诺。（5）减持股份的程序及期限：承诺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发行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承诺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以外的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时，承诺人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承诺人与承诺人之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低于 5%后无需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承诺人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承诺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①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承诺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承诺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承诺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③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④如减持时监管部门出台新的减持规定，则承诺人应按届时监管部门要求执行。

备注 5：（1）承诺并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承诺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6：一、公司为发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如下：（1）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自成立以来即致力于抗体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成为具有行业领先地位的生物制药企业。未来，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的研发、销售团队优势，在更加市场化、透明化的竞争环境中，在保持现有优势市场地位的同时，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在募集资金到位

前，公司将在资金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先以自有资金开始项目前期建设，以缩短募集资金到位与项目正式产出的时间间隔，争取使募投项目早日投产，为公司带来的经济效益的提升，以回报投资者。（3）加强管理层的激励考核，提升管理效率。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为企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撑，吸引和聘用优秀行业人才的同时，配套相应的激励机制，把人才优势转化为切实的竞争优势，确保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同时，公司将加强对经营管理层的考核，以确保管理层勤勉尽责，提升管理效率。（4）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审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5）保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制定《公司章程（草案）》，明确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等，完善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同时，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二、控股股东富健药业及实际控制人 LOU JING 就发行人本次发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如下：（1）承诺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2）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或要求的，且承诺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监管规定或要求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该等监管规定或要求出具补充承诺。（3）承诺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赔偿责任。

三、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发行人本次发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如下：（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7：一、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一）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3）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二、实际控制人 LOU JING 及其配偶 LILY XING 承诺：（一）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承诺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

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承诺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承诺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承诺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承诺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三、全体股东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一）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承诺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承诺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承诺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承诺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承诺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四、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承诺：（一）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承诺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承诺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承诺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承诺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承诺人若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自发行人领取薪酬，同时以承诺人当年以及以后年度自发行人领取的税后工资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承诺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8：一、实际控制人 LOU JING 承诺：（1）承诺人承诺对兰生国健出资瑕疵可能导致的三生国健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如三生国健因兰生国健出资瑕疵事项产生诉讼、仲裁或纠纷、被有权机构要求补足、受到有权机构处罚或者遭受其他损失，承诺人将及时督促兰生国健在该等损失确定后的三十日内向三生国健作出足额补偿；如兰生国健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向三生国健作出足额赔偿，承诺人将在该等损失确定后的六十日内向三生国健作出足额补偿。（2）承诺人未能履行承诺的，则三生国健有权按承诺人所控制的达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届时持有的三生国健股份比例，相应扣减达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应享有的现金分红。在承诺履行前，承诺人将不转让承诺人所直接或间接所持的三生国健的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

二、兴生药业承诺：（1）承诺人承诺对兰生国健出资瑕疵可能导致的三生国健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如发行人因兰生国健出资瑕疵事项产生诉讼、仲裁或纠纷、被有权机构要求补足、受到有权机构处罚或者遭受其他损失，承诺人将在该等损失确定后的三十日内向三生国健作出足额补偿。（2）承诺人

未能履行承诺的，则三生国健有权按承诺人届时持有的三生国健股份比例，相应扣减承诺人应享有的现金分红。在承诺履行前，承诺人将不转让承诺人所直接或间接所持的三生国健的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

备注 9：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备注 10：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备注 11：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备注 12：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21 年 7 月，奥海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就三生国健与其合作事项提起仲裁申请并已被受理。	公告编号：2021-042
2022 年 12 月，奥海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变更仲裁请求金额，要求三生国健向其赔偿因终止履行合同所造成的损失、评估费、律师费、担保费、仲裁费用等共计约 40,102 万元。	公告编号：2022-050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 年	2026 年半年度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沈阳三生	17,000.00	9,240.25	根据研发服务进度确认执行额
	深圳赛保尔	1,500.00		
	三生蔓迪	1,000.00		根据业务实际需求确认执行额
	小计	19,500.00	9,240.25	
向关联人出租不动产	沈阳三生	5,000.00	608.02	根据实际已提供的租赁服务确认执行额
	小计	5,000.00	608.02	
合计		24,500.00	9,848.27	

注：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原则，没有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关于与沈阳三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许可协议及知识产权转让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为进一步聚焦核心优势资产，优化公司产品管线，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降低临床开发风险，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及子公司丹生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拟与沈阳三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署《排他性许可协议》，拟将公司抗肿瘤项目 602、609、705、眼科 601A 项目及丹生医药 707 项目独家授予给沈阳三生，许可区域为中国大陆地区及美国区域。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沈阳三生完成部分项目的交接，收到沈阳三生支付的首付款 16,430.00 万元。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与沈阳三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许可协议及知识产权转让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7 月 17 日	173,648.38	163,442.82	318,275.96		163,734.12		100.18				84,000.00
合计	/	173,648.38	163,442.82	318,275.96		163,734.12		/	/		/	84,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抗体药物生产新建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3,000.00		3,168.58	105.62 ^{注3}	已结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募投项目尚在建设期，暂未实现收益	否	3,214.7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抗肿瘤抗体药物的新药研发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0,000.00		9,027.94	90.28	已结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748.05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自身免疫及眼科疾病抗体药物的新药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69,000.00		69,594.48	100.86 ^{注3}	已结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2.60

	研发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8,442.82		17,155.86	93.02	已结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2.5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创新抗体药物产业化及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32,000.00		32,265.05	100.83 ^{注3}	已结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9.6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补流还贷	是	否	31,000.00		32,522.21	104.91 ^{注4}	已结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6.75
合计	/	/	/	/	163,442.82		163,734.12	100.18	/	/	/	/		/	/	7,034.35

注 1：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投项目暂未实现收益。

注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注 3：抗体药物生产新建项目、自身免疫及眼科疾病抗体药物的新药研发项目、创新抗体药物产业化及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超过承诺投资金额系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注 4：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超过承诺投资金额系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对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 售条件股 份			1,300,710	585,319	1,886,029	1,886,029	0.21
1、国家 持股							
2、国有 法人持股							
3、其他 内资持股			1,300,710	585,319	1,886,029	1,886,029	0.21
其中：境 内非国有 法人持股							
境 内自然人 持股			1,300,710	585,319	1,886,029	1,886,029	0.21
4、外资 持股							
其中：境 外法人持 股							
境 外自然人 持股							
二、无限 售条件流 通股份	616,785,793	100.00		277,553,607	277,553,607	894,339,400	99.79
1、人民 币普通股	616,785,793	100.00		277,553,607	277,553,607	894,339,400	99.79
2、境内 上市的外 资股							
3、境外 上市的外 资股							
4、其他							
三、股份 总数	616,785,793	100.00	1,300,710	278,138,926	279,439,636	896,225,429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1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完成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300,710 股，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616,785,793 股增加至 618,086,503 股。

2026 年 6 月 18 日，公司完成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其中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5 股，转增 278,138,926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896,225,429 股。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4 年 限 制 性 股 票 激 励 计 划 首 次 授 予 部 分 第 一 个 归 属 期 激 励 对 象	0	0	1,886,029	1,886,029	股权激励限售	2026 年 7 月 16 日
合计	0	0	1,886,029	1,886,029	/	/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58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没有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包含转 融通借 出股份 的限售 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富健药业有 限公司	99,683,545	321,202,533	35.84	0	0	无		境外 法人
上海兴生药 业有限公司	95,696,203	308,354,431	34.41	0	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沈阳三生制 药有限责任 公司	17,826,573	57,441,180	6.41	0	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达佳国际 （香港）有 限公司	4,052,308	27,935,459	3.12	0	0	无		境外 法人
上海浦东田 羽投资发展 中心（有限 合伙）	4,934,443	15,899,871	1.77	0	0	无		其他
Grand Path Holdings Limited	4,684,015	15,092,937	1.68	0	0	无		境外 法人
上海翊熵投 资咨询有限 公司	1,672,862	5,390,334	0.60	0	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上海浦东领 驭投资发展 中心（有限 合伙）	927,510	5,153,165	0.57	0	0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平安医疗 健康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3,828,831	3,828,831	0.43	0	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司	1,213,428	3,182,100	0.36	0	0	无		境外 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富健药业有限公司			321,202,533	人民币普通股			321,202,533	

上海兴生药业有限公司	308,354,431	人民币普通股	308,354,431
沈阳三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57,441,180	人民币普通股	57,441,180
达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7,935,459	人民币普通股	27,935,459
上海浦东田羽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5,899,871	人民币普通股	15,899,871
Grand Path Holdings Limited	15,092,937	人民币普通股	15,092,937
上海翊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390,334	人民币普通股	5,390,334
上海浦东领驭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5,153,165	人民币普通股	5,153,16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28,831	人民币普通股	3,828,83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82,100	人民币普通股	3,182,1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富健药业、兴生药业、沈阳三生、香港达佳、浦东田羽、Grand Path、上海翊熵七名股东均受 LOU JING 实际控制；2、沈阳三生直接持有上海翊熵 100%股权；上海翊熵直接持有兴生药业 96.25%股权；3、沈阳三生直接持有浦东田羽 23.50%的出资份额，通过其全资子公司辽宁三生间接持有浦东田羽 76.50%的出资份额，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浦东田羽 100%出资份额。4、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激励对象	1,886,029	2026-7-16	0	自归属日起 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刘彦丽	总经理	0	261,000	261,000	股权激励
	董事				
牛红梅	财务负责人	0	31,320	31,320	股权激励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已获授 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 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	可归属数 量	已归属数 量	期末已获授 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
刘彦丽	董事、总经理	870,000	0	261,000	261,000	870,000
牛红梅	财务负责人	104,400	0	31,320	31,320	104,400

张琦	董事会秘书兼 高级投资总监	205,900	0	0	0	205,900
顾津明	核心技术人员	290,000	0	0	0	290,000
合计	/	1,470,300	0	292,320	292,320	1,470,300

注：上表中限制性股票数量为截至本报告期末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调整后的数量。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7,933.93	19,327.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89,995.06	107,352.48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1,899.14	1,522.28
应收票据	七、4	189.14	376.58
应收账款	七、5	18,134.82	15,007.3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3,400.25	3,846.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60.51	16.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9,242.93	26,054.7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65,282.21	97,685.43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64,449.78	351,738.65
流动资产合计		600,587.77	622,927.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8,683.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8,763.05	1,362.8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95,710.17	98,960.40

在建工程	七、22	58,796.22	54,410.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31,134.02	20,874.9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八、2	25,061.94	34,193.6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63.96	63.96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4,336.39	12,598.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44,205.59	41,661.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8,071.34	272,810.08
资产总计		878,659.11	895,737.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5,598.40	3,496.4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504.20	6,209.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671.66	4,782.50
应交税费	七、40	753.10	14,820.22
其他应付款	七、41	11,932.80	15,393.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460.16	44,702.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8,953.71	9,559.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53.71	9,559.82
负债合计		32,413.87	54,262.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9,622.54	61,808.65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10,107.75	238,631.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4,771.41	-1,358.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0,904.33	30,904.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24,527.77	515,310.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50,390.98	845,296.77
少数股东权益		-4,145.74	-3,821.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6,245.24	841,475.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78,659.11	895,737.41

公司负责人：刘彦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红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利荣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427.38	18,28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995.06	104,159.36
衍生金融资产		1,508.41	283.41
应收票据		189.14	376.58
应收账款	十九、1	15,674.19	17,460.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273.11	3,588.99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59,183.56	55,032.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330.83	23,355.9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282.21	86,736.93
其他流动资产		279,866.23	259,816.07
流动资产合计		567,730.12	569,092.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53,786.16	153,641.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46.66	1,362.8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6,915.87	79,598.02
在建工程		31,900.06	28,440.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2,410.37	11,935.6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5,061.94	34,193.6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79.22	11,845.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081.34	48,068.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7,081.62	369,085.65
资产总计		934,811.74	938,178.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513.50	2,699.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7.65	6,037.25
应付职工薪酬		4,049.40	4,000.11
应交税费		653.96	14,712.31
其他应付款		82,871.33	76,410.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3,415.84	103,859.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556.71	9,162.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56.71	9,162.82
负债合计		101,972.55	113,022.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9,622.54	61,808.65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0,072.84	232,995.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55.34	-541.5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904.33	30,904.33
未分配利润		502,794.82	499,989.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2,839.19	825,155.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34,811.74	938,178.30

公司负责人：刘彦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红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利荣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6,570.32	64,201.3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86,570.32	64,201.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775.38	48,450.8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6,897.91	19,132.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817.94	458.79

销售费用	七、63	7,741.84	9,461.76
管理费用	七、64	4,769.39	4,260.01
研发费用	七、65	24,540.08	18,533.75
财务费用	七、66	4,008.22	-3,396.29
其中：利息费用			56.94
利息收入		4,487.33	2,589.64
加：其他收益	七、67	2,275.46	1,843.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949.23	-852.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49.23	-852.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4,969.26	2,255.4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56	-11.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9.34	38.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9.50	-52.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943.49	18,971.8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938.58	35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004.91	18,621.8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196.84	46.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808.07	18,575.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808.07	18,575.6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132.39	19,032.2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32	-456.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14.07	-1,190.6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14.07	-1,190.6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6	4.5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76	4.5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00.31	-1,195.1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500.31	-1,195.10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294.00	17,385.0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618.32	17,841.6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4.32	-456.5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刘彦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红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利荣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82,271.92	58,522.82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4,521.11	16,014.05
税金及附加		636.83	327.41
销售费用		7,741.77	9,461.01
管理费用		3,517.39	2,996.41
研发费用		22,807.03	16,218.49
财务费用		4,966.27	-1,602.24
其中：利息费用			56.94
利息收入		4,146.67	1,630.04
加：其他收益		2,248.67	1,870.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70.89	1,083.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3	-13.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4	38.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1	-23.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759.00	18,061.66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938.58	3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820.42	17,711.66
减：所得税费用		2,200.84	-16.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19.58	17,727.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19.58	17,727.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6	4.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6	4.5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76	4.5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605.82	17,732.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彦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红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利荣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201.50	57,759.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17.28	6,24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918.78	64,005.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37.51	12,455.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14.28	16,230.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286.24	1,999.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1,674.54	14,54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512.57	45,23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3.79	18,773.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3,978.59	235,265.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71.24	2,919.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6,849.83	238,184.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46.02	9,214.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3,237.46	242,729.7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983.48	251,943.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66.35	-13,758.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813.89	5,610.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13.89	10,610.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13.89	-10,610.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63	913.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8,416.04	-4,682.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24.87	29,377.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40.91	24,695.49

公司负责人：刘彦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红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利荣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198.81	55,358.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55.29	21,43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154.10	76,789.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41.86	10,971.6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50.90	13,604.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111.39	1,857.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94.31	16,070.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198.46	42,50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5.64	34,285.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7,117.48	90,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47.29	1,043.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764.77	91,543.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76.62	8,060.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5,226.69	96,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703.31	104,56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61.46	-13,017.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813.89	5,610.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13.89	10,610.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13.89	-10,610.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8.59	-6.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54.62	10,651.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79.78	7,753.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34.40	18,404.44

公司负责人：刘彦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红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利荣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808.65	238,631.86	-1,358.18	30,904.33	515,310.11	845,296.77	-3,821.42	841,475.35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808.65	238,631.86	-1,358.18	30,904.33	515,310.11	845,296.77	-3,821.42	841,475.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813.89	-28,524.11	-3,413.23		9,217.66	5,094.21	-324.32	4,769.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14.07		37,132.39	33,618.32	-324.32	33,294.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64.93				-3,664.93		-3,664.9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36.95				1,936.95		1,936.95
4. 其他		-5,601.88				-5,601.88		-5,601.88
（三）利润分配					-27,813.89	-27,813.89		-27,813.89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813.89	-27,813.89		-27,813.8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813.89	-27,813.89	100.84		-100.8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813.89	-27,813.89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00.84		-100.84			
（六）其他		2,954.71				2,954.71		2,954.71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622.54	210,107.75	-4,771.41	30,904.33	524,527.77	850,390.98	-4,145.74	846,245.24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678.58	230,970.93	244.25	30,839.29	233,031.16	556,764.21	-3,076.47	553,687.74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678.58	230,970.93	244.25	30,839.29	233,031.16	556,764.21	-3,076.47	553,687.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5.86	-1,190.60		13,481.17	13,126.43	-456.58	12,669.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90.60		19,032.24	17,841.64	-456.58	17,385.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5.86				835.86		835.8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35.86				835.86		835.86
（三）利润分配					-5,551.07	-5,551.07		-5,551.0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51.07	-5,551.07		-5,551.07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678.58	231,806.79	-946.35	30,839.29	246,512.33	569,890.64	-3,533.05	566,357.59

公司负责人：刘彦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红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利荣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808.65	232,995.08	-541.58	30,904.33	499,989.13	825,155.61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808.65	232,995.08	-541.58	30,904.33	499,989.13	825,155.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813.89	-22,922.24	-13.76		2,805.69	7,683.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6		30,619.58	30,605.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36.95				1,936.9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36.95				1,936.95
（三）利润分配					-27,813.89	-27,813.8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813.89	-27,813.8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813.89	-27,813.8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813.89	-27,813.89				
（六）其他		2,954.70				2,954.7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622.54	210,072.84	-555.34	30,904.33	502,794.82	832,839.19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678.58	228,940.49	-1,006.88	30,839.29	227,655.32	548,106.80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678.58	228,940.49	-1,006.88	30,839.29	227,655.32	548,106.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5.86	4.50		12,176.66	13,017.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0		17,727.73	17,732.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5.86				835.86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35.86				835.86
（三）利润分配					-5,551.07	-5,551.0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51.07	-5,551.07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678.58	229,776.35	-1,002.38	30,839.29	239,831.98	561,123.82

公司负责人：刘彦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红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利荣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由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与上海兴生药业有限公司（原名“上海兰生国健药业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 月 25 日共同发起设立，于 2010 年 3 月 21 日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35408592G，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李冰路 399 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统称“本公司”）属于生物科技制药行业。本公司经营范围为：生物制品、基因工程产品、中西药业、生物试剂的研究、开发（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生物工程产品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相关项目研发成果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和会议及展览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开发支出资本化及开发支出减值、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为单位表示。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核销、收回或转回金额占期末合并总资产的 0.5%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占期末合并总资产的 0.5%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明细项目期末余额占期末合并总资产的 0.5%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明细项目期末余额占期末合并总资产的 0.5%以上
其他重要的资产类项目	单项金额占期末合并总资产的 0.5%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款项及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占期末合并净资产的 1%以上
其他重要的负债类项目及重要的或有负债	单项金额占期末合并净资产的 1%以上
重要子公司及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期末总资产超过期末合并总资产 5%以上或子公司本期营业收入超过本期合并营业收入 5%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期末账面价值占期末合并总资产总额的 1%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的本期现金流入占投资活动本期现金流入总额的 5%以上或单项投资活动的本期现金流出占投资活动本期现金流出总额的 5%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

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公司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公司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公司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

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

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关于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公司根据开票日期确定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用外汇掉期合同对汇率风险进行套期保值。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不进行处理，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根据其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

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2、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 适用 ☒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6、存货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包括原材料及耗材、包装物、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合同履约成本。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耗材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归类为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列示于存货。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存货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适用 ☒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

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2.42-25 年	5%-10%	3.6%-7.3%
机器设备及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3-20 年	0%-10%	4.5%-31.7%
工况设备	年限平均法	7.08-20 年	5%-10%	4.5%-12.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10%	18.0%-19.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10%	9.0%-31.7%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2、在建工程

√ 适用 □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完工验收孰早
机器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工况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23、借款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

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其余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3-50.0年	土地使用权期限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5-20年	专利权期限/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软件	5年	软件使用年限/预计使用年限孰短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如下：

研究阶段：本公司项目可行性调查、立项及前期研究开发作为研究阶段。研究阶段起点为研发部门将项目立项资料提交公司审核通过，终点为取得药品上市前最后一次临床试验批件。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本公司临床试验和药品申报生产的阶段作为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起点为在药品上市前取得最后一次临床试验批件，终点为研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等。本公司进入开发阶段的项目支出，且同时满足资本化五个条件的，先在“开发支出”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在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形成无形资产时转入“无形资产”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并开始摊销。

在具体判断研发支出资本化时，本公司取得 III 期注册性临床试验批件（最后一期），在同时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的五个条件情况下进行资本化。对于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则全部费用化。

27、长期资产减值

☒ 适用 ☐ 不适用

对除存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经营分部。

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客户对价或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2、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本公司部分合同约定当客户购买商品超过一定数量时可享受一定折扣，直接抵减当期客户购买商品时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对折扣做出最佳估计，以估计折扣后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为限计入交易价格，并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重新估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委托加工服务履行履约义务，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服务或与服务相关的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授予知识产权许可

本公司于合同开始日评估授予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是一项可区别于其他履约义务的单项履约义务。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确定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同时满足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本公司将从事对该项知识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该活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且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提供某项服务三项条件时，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否则，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

可变对价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存在按照协议约定的里程碑取得收款权利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者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适用的方法为总额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公允价值计量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公司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单项履约义务的确定

本公司与客户授权许可交易安排中，包含授予知识产权许可、销售商品及提供技术支持服务等多项承诺。由于客户能够分别从这不同的商品或服务中单独受益或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这些商品或服务承诺分别与其他商品或服务承诺可单独区分，因此上述不同商品或服务承诺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开发支出资本化条件

本公司发生形成无形资产的开发阶段费用，本公司认为，有证据表明本公司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公司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和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项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该无形资产；该等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本公司已经建立了使得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的计量的内部控制和费用分类流程，因此应当将该等费用资本化。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详见附注八、研发支出。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公司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分成率等假设。

涉及销售折扣或销售退回的可变对价

本公司对具有类似特征的合同组合，根据销售历史数据、当前销售情况，考虑客户需求变化、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折扣率或退货率等予以合理估计。估计的折扣率或退货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折扣率或退货率，本公司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折扣率或退货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折扣率或退货率确定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无形资产使用年限

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在考虑剩余价值后，无形资产按直线法摊销。本公司定期审阅估计可使用年限，以判定无形资产的相关摊销费用。估计可使用年限是根据对同类性质及功能的无形资产过往的实际可使用年限并考虑市场状况来判定。若可使用年限比以前估计的短，管理层则会改变摊销期限并增加剩余摊销期限内年度摊销费用。

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

股份支付费用按照采用二项式模型评估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管理层负责对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在授予日，管理层对权益工具估值过程中使用的关键参数假设包括评估日权益价格、预期的波动率和无风险利率等。这些参数的变化可能对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而对股份支付的费用产生重大影响。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本公司销售产品按应税收入的 13%计算销项税，技术服务按应税收入的 6%计算销项税，租赁收入按应税收入的 9%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本公司实行简易办法征收的产品依照 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本公司下属注册于中国大陆子公司按 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三生国健	15
中健抗体	16.50
苏州国健	25
晟国医药	25

抗体中心	15
丹生医药	25

2、 税收优惠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证，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2 日，证书编号为 GR202331005459，有效期为 3 年。本公司自 2023 年度至 2026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抗体药物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抗体中心”)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证，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2 日，证书编号为 GR202331006488，有效期为 3 年。抗体中心自 2023 年度至 2026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0	3.00
银行存款	27,930.93	19,324.47
合计	27,933.93	19,327.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10	71.51

其他说明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因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为人民币 12,790.32 万元（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600.78 万元）。参见第八节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9,995.06	107,352.48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	69,282.59	107,352.48	/
结构性存款	20,712.47		/
合计	89,995.06	107,352.48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汇衍生工具	1,899.14	1,522.28
合计	1,899.14	1,522.28

其他说明：
无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9.14	376.58
合计	189.14	376.5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220.58	15,089.71
1 年以内小计	18,220.58	15,089.71
1 至 2 年	3.06	4.05
2 至 3 年	3.99	
合计	18,227.63	15,093.76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63.52	32.72			5,963.52	3,903.33	25.86			3,903.33
其中：										
应收关联方	5,963.52	32.72			5,963.52	3,903.33	25.86			3,903.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64.11	67.28	92.81	0.76	12,171.30	11,190.43	74.14	86.37	0.77	11,104.0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2,264.11	67.28	92.81	0.76	12,171.30	11,190.43	74.14	86.37	0.77	11,104.06
合计	18,227.63	100.00	92.81	0.51	18,134.82	15,093.76	100.00	86.37	0.57	15,007.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关联方	5,963.52		0.00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极低
合计	5,963.52		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 个月以内	12,137.54	85.89	0.71
2 个月至 6 个月	56.52	0.89	1.57
6 个月至 1 年	63.00	3.82	6.06
1-2 年	3.06	0.70	22.88
2-3 年	3.99	1.51	37.84
合计	12,264.11	92.81	0.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组合-应收关联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37	8.45	2.01	92.81
合计	86.37	8.45	2.01	92.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963.41	5,963.41	32.72	
第二名	1,397.49	1,397.49	7.67	9.88
第三名	444.31	444.31	2.44	3.14
第四名	423.54	423.54	2.32	3.00
第五名	422.30	422.30	2.32	2.99
合计	8,651.05	8,651.05	47.46	19.0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52.17	92.70	3,642.05	94.70
1 至 2 年	146.78	4.32	100.72	2.62
2 至 3 年	99.22	2.92	103.31	2.69
3 年以上	2.08	0.06		
合计	3,400.25	100.00	3,846.0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第一名	261.08	7.68
第二名	239.69	7.05
第三名	177.80	5.23
第四名	160.77	4.73
第五名	131.31	3.86
合计	970.65	28.5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0.51	16.23
合计	60.51	16.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81	16.41
1 年以内小计	60.81	16.4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4.38	4.38
合计	65.19	20.7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销售固定资产	40.32	
备用金	23.29	19.21
押金	1.58	1.58
合计	65.19	20.7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0.49	4.07		4.56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0.62	0.19		0.81

本期转回	0.49	0.20		0.69
2026年6月30日余额	0.62	4.06		4.6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6	0.81	0.69	4.68
合计	4.56	0.81	0.69	4.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沈阳竞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32	61.85	销售固定资产	1 年以内	
曹飞	10.00	15.34	备用金	1 年以内	0.30
胡波	10.00	15.34	备用金	1 年以内	0.30
张群柱	2.00	3.07	备用金	5 年以上	2.00
上海毅智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1.58	2.42	押金	5 年以上	1.58
合计	63.90	98.02	/	/	4.1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2,393.67		2,393.67	958.44		958.44
合同履约成本	2,119.16		2,119.16	1,971.27		1,971.27
原材料及耗材	10,083.02	5.99	10,077.03	8,374.95	85.98	8,288.97
包装物	2,257.04	3.45	2,253.59	2,545.97	47.90	2,498.07
自制半成品	6,658.11	210.15	6,447.96	4,295.96	95.01	4,200.95
产成品	5,983.21	31.69	5,951.52	8,150.09	13.05	8,137.04
合计	29,494.21	251.28	29,242.93	26,296.68	241.94	26,054.7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及耗材	85.98		79.99	5.99
包装物	47.90		44.45	3.45
自制半成品	95.01	115.14		210.15
产成品	13.05	18.64		31.69
合计	241.94	133.78	124.44	251.2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已消耗或实现对外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到期的初始期限在十二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	65,282.21	97,685.43
合计	65,282.21	97,685.43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	343,310.31	351,085.80
预缴税金	20,572.50	
待抵扣进项税额	566.97	652.85
合计	364,449.78	351,738.65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Numab	8,683.69	-352.97	-303.44	-8,027.28	
康派尼恩					
小计	8,683.69	-352.97	-303.44	-8,027.28	
合计	8,683.69	-352.97	-303.44	-8,027.28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康派尼恩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25.00 万元，因确认权益法下投资损失累计变动为人民币 25.00 万元，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根据 Numab2026 年 6 月股东会决议，公司不再对其派驻董事，丧失重大影响；公司将该项投资转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累计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利 得	累计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原 因
		本期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损 失	其他				
北京鹰瞳	238.97	-16.19		222.78		-777.22	非交易性权益投 资，计划长期持有
启光德健	1,123.88			1,123.88	123.88		非交易性权益投 资，计划长期持有
Numab			7,416.39	7,416.39			非交易性权益投 资，计划长期持有
合计	1,362.85	-16.19	7,416.39	8,763.05	123.88	-777.22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5,710.17	98,960.40
合计	95,710.17	98,960.40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 仪表仪器	工况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1,898.45	115,023.05	15,065.98	216.02	3,022.75	215,226.25
2.本期增加金额		2,722.22	55.57		275.95	3,053.74
（1）购置		2,722.22	55.57		275.95	3,053.74
3.本期减少金额		296.54			67.09	363.63
（1）处置或报废		296.54			67.09	363.63
4.期末余额	81,898.45	117,448.73	15,121.55	216.02	3,231.61	217,916.3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692.10	74,051.82	10,977.90	149.39	2,394.64	116,265.85
2.本期增加金额	1,773.09	3,996.09	366.02	8.47	95.12	6,238.79
（1）计提	1,773.09	3,996.09	366.02	8.47	95.12	6,238.79
3.本期减少金额		236.75			61.70	298.45
（1）处置或报废		236.75			61.70	298.45
4.期末余额	30,465.19	77,811.16	11,343.92	157.86	2,428.06	122,206.1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433.26	39,637.57	3,777.63	58.16	803.55	95,710.17
2.期初账面价值	53,206.35	40,971.23	4,088.08	66.63	628.11	98,960.4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357.85

于 2026 年度，本公司向关联方出租部分房产，根据合同约定以实际出租面积结算，2026 年 1-6 月确认租赁收入为人民币 610.77 万元，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附注十四、5.关联交易情况。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融资租入、暂时闲置、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抵押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李冰路 399 号的危化品仓库	19.98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8,796.22	54,410.71
合计	58,796.22	54,410.71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抗体药物生产新建项目	2,238.93	2,238.93	2,238.93	2,238.9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4,484.19	24,484.19	23,713.07	23,713.07
创新抗体药物产业化及数字化工厂	21,571.25	21,571.25	19,159.92	19,159.92
301S C+II 新工艺	10,240.82	10,240.82	8,600.28	8,600.28
其他项目	261.03	261.03	698.51	698.51
合计	58,796.22	58,796.22	54,410.71	54,410.7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410.61	23,713.07	771.12	24,484.19	83.8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创新抗体药物产业化 及数字化工厂	51,219.00	19,159.92	2,411.33	21,571.25	84.8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301S C+II 新工艺	10,647.00	8,600.28	1,640.54	10,240.82	96.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自有资金
合计	92,276.61	51,473.27	4,822.99	56,296.26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785.75	51,137.07	1,268.11	66,190.93
2.本期增加金额		11,369.17		11,369.17
(1)购置				
(2)内部研发		11,369.17		11,369.1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785.75	62,506.24	1,268.11	77,560.1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102.37	39,945.49	1,268.11	45,315.97
2.本期增加金额	140.44	969.67		1,110.11
(1) 计提	140.44	969.67		1,110.1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242.81	40,915.16	1,268.11	46,426.0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542.94	21,591.08		31,134.02
2.期初账面价值	9,683.38	11,191.58		20,874.9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29.76%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 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抗体中心	63.96			63.96
合计	63.96			63.9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8,556.71	1,283.51	9,162.82	1,374.42
无形资产	3,692.31	553.85	3,760.65	564.1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53.34	98.00	637.15	95.57
股份支付	35,239.45	5,285.92	13,749.35	2,062.40

其他应付款	4,048.11	607.22	4,048.11	607.22
资产减值准备	340.46	51.07	326.49	48.97
工会经费	508.29	76.24	417.00	62.55
可抵扣亏损	45,205.12	6,780.77	54,460.98	8,169.1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55.53	203.32	1,260.52	189.08
合计	99,599.32	14,939.90	87,823.07	13,173.46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认为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预计在以后年度将持续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故按照 15%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346.64	352.00	2,259.17	338.8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676.74	251.51	1,575.65	236.35
合计	4,023.38	603.51	3,834.82	575.2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3.51	14,336.39	575.22	12,598.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3.51		575.2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4,767.61	63,907.05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10	2.17
合计	64,773.71	63,909.2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4,311.65	4,311.65	
2027 年	8,449.51	8,449.51	
2028 年	7,153.76	7,153.76	
2029 年	12,532.77	12,532.77	

2030 年	9,944.24	11,308.33	
2031 年	8,521.48	7,174.17	
2032 年	2,214.80	2,214.80	
2033 年	3,821.68	3,821.68	
2034 年	4,230.54	4,230.54	
2035 年	2,297.66	2,709.84	
2036 年	1,289.52		
合计	64,767.61	63,907.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7,178.04	7,178.04	6,840.98	6,840.98
土地定金	594.00	594.00	594.00	594.00
一年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	36,433.55	36,433.55	34,226.68	34,226.68
合计	44,205.59	44,205.59	41,661.66	41,661.66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790.32	12,790.32	冻结	诉讼冻结、保证金	12,600.78	12,600.78	冻结	诉讼冻结、保证金
其他流动资产					23,110.69	23,110.69	冻结	掉期合约保证金
合计	12,790.32	12,790.32	/	/	35,711.47	35,711.47	/	/

其他说明：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12,563.20 万元（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373.65 万元）的银行存款因涉及仲裁或诉讼事项被对方申请司法保全冻结，详见附注十六、2.或有事项。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适用 ☒不适用**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5,598.40	3,496.45
合计	5,598.40	3,496.4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适用 ☒不适用**(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客户款项	504.20	6,209.92
合计	504.20	6,209.9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89.40	15,385.28	15,363.97	4,210.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3.10	1,707.68	1,839.83	460.95
三、辞退福利		126.23	126.23	
合计	4,782.50	17,219.19	17,330.03	4,671.6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29.17	13,297.27	13,372.02	2,554.42
二、职工福利费		210.04	210.04	
三、社会保险费	187.73	899.35	899.35	187.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5.71	857.99	857.99	175.71
工伤保险费	10.73	36.68	36.68	10.73
生育保险费	1.29	4.68	4.68	1.29
四、住房公积金	188.26	738.41	738.41	188.2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84.24	240.21	144.15	1,280.30
合计	4,189.40	15,385.28	15,363.97	4,210.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359.11	1,581.20	1,581.20	359.11
2、失业保险费	17.90	52.60	52.60	17.90
3、企业年金缴费	216.09	73.88	206.03	83.94
合计	593.10	1,707.68	1,839.83	460.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2.90	237.79
企业所得税		14,128.90
个人所得税	123.48	200.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3	11.89
教育费附加	15.63	11.89
印花税	16.01	27.01
其他	209.45	202.32
合计	753.10	14,820.22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1,932.80	15,393.15
合计	11,932.80	15,393.15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及销售结算	7,249.64	9,402.78
应付设备款	1,845.34	2,230.23
应付服务费	1,738.30	2,738.80
转拨付款	164.57	164.57
其他	934.95	856.77

合计	11,932.80	15,393.15
----	-----------	-----------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035.82	296.40	838.51	8,493.71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24.00		64.00	460.00	/
合计	9,559.82	296.40	902.51	8,953.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1,808.65			27,813.89		27,813.89	89,622.54

其他说明：

根据《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转增 278,138,926 股，增加股本人民币 27,813.89 万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4,819.48		27,813.89	187,005.59
其他资本公积	23,812.38	4,891.66	5,601.88	23,102.16
合计	238,631.86	4,891.66	33,415.77	210,107.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根据《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减少资本溢价人民币 27,813.89 万元。

注 2：本报告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为人民币 1,936.95 万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详见附注十五、股份支付；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我国居民企业实行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8 号）确认股份支付递延所得税超过费用部分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2,954.70 万元；公司对 Numab 的股权投资丧失重大影响后，已确认的资本公积人民币 5,601.88 万元转为投资收益。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2.42	-16.19	-100.84	-2.43	87.08	-555.3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84		-100.84		100.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41.58	-16.19		-2.43	-13.76	-555.3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5.76	-3,500.31			-3,500.31	-4,216.0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15.76	-3,500.31			-3,500.31	-4,216.0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58.18	-3,516.50	-100.84	-2.43	-3,413.23	-4,771.4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904.33			30,904.33
合计	30,904.33			30,904.3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15,310.11	233,031.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15,310.11	233,031.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132.39	289,930.4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00.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04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813.89	7,586.47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4,527.77	515,310.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603.26	16,411.60	63,275.18	18,613.60
其他业务	967.06	486.31	926.16	519.26
合计	86,570.32	16,897.91	64,201.34	19,132.8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经营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40,983.12	9,853.68	40,983.12	9,853.68
提供委托加工服务	9,437.37	6,258.92	9,437.37	6,258.92
授予知识产权许可	35,182.77	299.00	35,182.77	299.00
租赁服务	741.16	404.69	741.16	404.69
其他	225.90	81.62	225.90	81.62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57,481.53	16,338.53	57,481.53	16,338.53
其他国家和地区	29,088.79	559.38	29,088.79	559.3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85,057.58	16,493.22	85,057.58	16,493.22
在某一时段确认收入	1,512.74	404.69	1,512.74	404.69
合计	86,570.32	16,897.91	86,570.32	16,897.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产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时	交付商品并经签收后根据约定账期付款，延期支付需额外审批	商品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提供委托加工服务	产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客	在签订合同时预付款项并按照合同约定结算进度支	服务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户签收时	付剩余款项				
授予知识产权许可	相关权益转移时	在签订知识产权许可协议后预付并按照合同约定结算进度支付剩余款项	服务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504.20 万元，其中：504.20 万元预计将于2026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5.97	86.25
教育费附加	175.97	86.25
房产税	387.22	231.54
土地使用税	40.32	26.71
印花税	31.78	22.33
其他	6.68	5.71
合计	817.94	458.7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2,781.71	5,077.78
工资、股权激励及福利费	4,488.40	3,925.97
办公及差旅费	427.91	413.98
其他	43.82	44.03
合计	7,741.84	9,461.7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股权激励及福利费	2,017.15	2,382.41
折旧及摊销支出	933.34	521.77
办公及修理费	704.87	404.84
咨询顾问费	143.86	174.98
水电燃气费	137.94	219.89
租赁费及物业安保费	415.44	355.09
其他	416.79	201.03
合计	4,769.39	4,260.0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股权激励及福利费	7,314.40	5,584.61
临床试验费	9,227.33	6,710.33
折旧摊销费	2,544.60	1,268.07
直接材料投入	4,038.11	3,916.55
水电燃气费	474.61	399.43
差旅会议费	452.08	427.70
其他	488.95	227.06
合计	24,540.08	18,533.7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487.33	-2,589.64
利息支出		56.94
汇兑损益	8,478.36	-870.15
其他	17.19	6.56
合计	4,008.22	-3,396.2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38.51	838.5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4.00	68.33
一次性补助收益	1,372.95	936.93

合计	2,275.46	1,843.77
----	----------	----------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2.97	-852.74	303.44
股权投资由权益法核算转为公允价值核算产生的投资收益	5,302.20		5,302.20
合计	4,949.23	-852.74	5,605.6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78.70	1,129.03
衍生金融资产	3,490.56	1,126.39
合计	4,969.26	2,255.42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9.50	-52.28
合计	-29.50	-52.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44	-11.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0.12	-0.02
合计	-6.56	-11.02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34	38.22
合计	-9.34	38.2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938.58	350.00	938.58
合计	938.58	350.00	938.5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77.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18.98	46.17
合计	2,196.84	46.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004.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751.2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31.2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2.8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20.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9.4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67.6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376.82
税率优惠的影响	-1,255.71
所得税费用	2,196.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附注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25.14	1,216.93
利息收入	92.14	481.06
其他受限制款项		4,547.99
合计	1,717.28	6,245.9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3,224.83	5,518.67
管理及研发费用	16,329.93	8,003.56
捐赠支出	938.58	350.00
往来款	974.49	119.19
诉讼冻结款项	189.54	500.86
其他	17.17	54.56
合计	21,674.54	14,546.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赎回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大额存单	763,978.59	235,265.70
合计	763,978.59	235,265.7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大额存单	723,237.46	242,729.73
合计	723,237.46	242,729.73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应付股利		27,813.89	27,813.89	
合计		27,813.89	27,813.8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808.07	18,575.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9.34	-38.22
信用减值损失	6.56	11.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32.11	5,398.10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179.68	808.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50	52.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69.26	-2,255.4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84.05	-3,207.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49.23	852.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8.98	4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69.13	2,576.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391.68	-2,233.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788.08	-1,973.90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6.11	-674.84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1,911.41	835.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3.79	18,773.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140.91	24,695.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724.87	29,377.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16.04	-4,682.1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140.91	6,724.87
其中：库存现金	3.00	3.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137.91	6,721.87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40.91	6,724.8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受限货币资金	12,790.32	12,600.78	司法冻结资金/保证金
应计普通存款利息	2.70	1.82	未实际收到
合计	12,793.02	12,602.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33.41	6.8109	3,633.02
日元	50.47	0.0420	2.12
欧元	0.79	7.7671	6.17
港币	5.99	0.8686	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美元	3,041.08	6.8109	20,712.47
衍生金融资产			
其中：美元	278.84	6.8109	1,899.1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4.03	6.8109	299.92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4.67	6.8109	31.80
欧元	1.50	7.7671	11.65
瑞士法郎	14.00	8.4228	117.92
其他流动资产			
其中：美元	50,406.01	6.8109	343,310.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美元	582.84	6.8109	3,969.69
欧元	250.87	7.7671	1,948.5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4.53	6.8109	167.08
欧元	0.36	7.7671	2.81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4.38	6.8109	234.19

其他说明：

无

(2) 货币缺乏可兑换性的性质及其财务影响、所采用的即期汇率及其估计过程，以及企业因货币缺乏可兑换性而面临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3)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确定记账本位币的原因是：通常以该货币进行商品和劳务的计价和结算；以该货币进行商品和所需劳务、人工、材料和其他费用的计价和结算；融资活动获得的货币以及保存从经营活动中收取款项所使用的货币为该货币。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中健抗体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4) 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企业的列报货币之间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7.1 万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0(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和车辆用于出租，租赁期为 1 年至 10 年，形成经营租赁。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741.16	

合计	741.16	
----	--------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未折现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4,223.42	140.11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4,223.42	140.11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七、21。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股权激励及福利费	7,314.40	5,584.61
临床试验费	11,309.02	11,327.84
折旧摊销费	2,544.60	1,268.07
直接材料投入	4,193.92	4,185.33
水电燃气费	474.61	399.43
差旅会议费	452.08	427.70
其他	488.95	227.06
合计	26,777.58	23,420.0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4,540.08	18,533.75
资本化研发支出	2,237.50	4,886.29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608 项目	11,065.89	303.28	11,369.17	
610 项目	5,210.50	1,187.78		6,398.28
611 项目	12,906.28	464.89		13,371.17
613 项目	5,010.94	281.55		5,292.49
合计	34,193.61	2,237.50	11,369.17	25,061.94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 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 点	具体依据
611 项目	NDA 阶段	-	产品上市销售	2023 年 12 月	取得 III 期临 床研究批件
610 项目	临床 III 期	-	产品上市销售	2024 年 3 月	取得 III 期临 床研究批件
613 项目	NDA 阶段	2026 年 8 月	产品上市销售	2023 年 12 月	取得 III 期临 床研究批件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抗体中心	上海	26,000 万人民币	上海	抗体药物生产研究开发	61.54		收购
中健抗体	香港	38,377.113831 万港币	香港	生物制药、中西药品销售、技术引进和服务及医疗设备和器械进口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国健	苏州	94,000 万人民币	苏州	药物相关研发、技术咨询、药品相关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晟国医药	上海	22,442.8188 万人民币	上海	药物相关研发、技术咨询、药品相关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丹生医药	上海	10 万人民币	上海	从事医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注 1：本公司应认缴丹生医药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万元，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尚未完成实缴。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683.6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352.97	-852.74
--综合收益总额	-352.97	-852.74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838.51	838.51

与收益相关	1,436.95	1,005.26
合计	2,275.46	1,843.77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公司对此的风险管理策略概述如下。

(1)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向客户收取的总金额减去减值准备后的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的 32.72%（2025 年 12 月 31 日：25.84%）和 47.46%（2025 年 12 月 31 日：40.96%）分别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公司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公司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信用风险敞口

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等级-风险矩阵参见附注七、5、应收账款。

(2)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公司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1 年以内	1 年以上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5,598.40			5,598.40
其他应付款	11,932.80			11,932.80

	1 年以内	1 年以上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合计	17,531.20			17,531.20

(3)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以浮动利率结算的重大金融负债(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故管理层认为合理的利率变动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净利润产生重大的影响。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源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采购/销售所致。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暴露于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附注七、18）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本公司通过持有不同风险的投资组合来管理风险。本公司持有的部分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香港的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

2.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资产负债率是指总负债和总资产的比率。本公司的政策将使该资产负债率保持相对稳定。总负债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负债	32,413.87	54,262.06
总资产	878,659.11	895,737.41
资产负债率	3.69%	6.06%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89,995.06	1,899.14		91,894.2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9,995.06	1,899.14		91,894.20
（1）债务工具投资	89,995.06			89,995.06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1,899.14		1,899.14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78	1,123.88	7,416.39	8,763.0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0,217.84	3,023.02	7,416.39	100,657.25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符合第一层次活跃市场报价判断标准。

公司持有的净值型银行理财产品，随时可以购买或赎回，并且可于购买银行官网或依据产品编码每日查询该产品的净值，公司以期末未经调整的理财产品净值作为公允价值。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根据不可观察的市场价格或利率假设，采用市场法估计公允价值。本公司需要根据行业、规模、杠杆和战略确定可比上市公司，并就确定的每一可比上市公司计算恰当的市场乘数，如市研率。根据企业特定的事实和情况，考虑与可比上市公司之间的流动性和规模差异等因素后进行调整。本公司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对于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估计了采用其他合理、可能的假设作为估值模型输入值的潜在影响。

本公司与若干交易对手（主要是有着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订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同。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掉期合同，采用类似于远期定价和互换模型以及现值方法的估值技术进行计量。模型涵盖了多个市场可观察到的输入值，包括交易对手的信用质量、即期和远期汇率和利率曲线。外汇掉期合同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同。衍生金融资产的盯市价值，是抵销了归属于衍生工具交易对手违约风险的信用估值调整之后的净值。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变化，对于套期关系中指定衍生工具的套期有效性的评价和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均无重大影响。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未上市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进行了公允价值计量，所采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成本法估值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是被投资公司的投入成本以及预期回报率。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富健药业有限公司	香港	综合	不适用	35.92	35.9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注册在开曼群岛的 3SBio Inc.（“三生制药”）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沈阳三生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浙江三生蔓迪药业有限公司（“三生蔓迪”）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辽宁三生医药有限公司（“辽宁三生医药”）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赛保尔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深圳赛保尔”）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药谷德生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Grand Path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广东三生制药有限公司（“广东三生”）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辽宁三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辽宁三生科技”）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香港三生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三生国健生物技术研究院（“国健研究院”）	本公司举办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辽宁三生科技	采购商品	4.82			56.34
药谷德生	采购商品				39.54
药谷德生	接受服务	5.19			0.85
香港三生	接受服务	8.33			8.80
沈阳三生	采购商品	2.1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沈阳三生	以市场价格提供委托加工服务	9,240.25	8,130.91
沈阳三生	以市场价格销售原材料	36.41	
沈阳三生	以市场价格给予授权许可	6,690.00	5,100.00
深圳赛保尔	以市场价格提供委托加工服务		752.05

辽宁三生医药	以市场价格销售商品	0.10	
广东三生	以市场价格销售原料	176.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国健研究院	房产	2.75	2.75
沈阳三生	房产	608.02	499.8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香港三生	房产	7.1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Grand Path	购买无形资产		1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46.06	386.5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Numab	收到联营公司分配现金股利	303.44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沈阳三生	5,963.41		3,899.61	
应收账款	辽宁三生医药	0.11		0.46	
应收账款	药谷德生			3.2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药谷德生	0.45	0.15
应付账款	辽宁三生科技	0.30	0.23
应付账款	沈阳三生	2.11	0.47
合同负债	深圳赛保尔	94.43	94.43
其他应付款	香港三生	15.28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员工			人民币 11.83 元/股	2 年

其他说明

2024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采用二项式模型，结合授予条款和条件，作出估计。下表列示了所用模型的输入变量：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
股息率 (%)	1.50	1.50
预计波动率 (%)	48.37-54.46	21.89-24.85
无风险利率 (%)	1.37-1.41	1.53-1.82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计期限 (年)	3.00	4
每股普通股价值 (人民币元)	54.50	17.86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二项式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利率、预计波动率、无风险利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业绩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1,494.54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员工	1,936.95	
合计	1,936.95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已签约但未拨备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承诺	6,136.06	5,897.7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5 年 12 月，公司与奥海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海生物”）签订合作协议，约定奥海生物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表进行产品开发、注册及上市工作。因奥海生物未能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表进行，故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公司根据合作协议约定向奥海生物提交合作终止信函。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 日收到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提交争议仲裁通知，奥海生物提出仲裁要求，要求裁决本公司赔偿及履行合作协议所造成的损失人民币 1,609.50 万元，合作协议项下的可得利益损失人民币 1.15 亿元，以及本案其他费用。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收到奥海生物的变更仲裁请求申请书，奥海生物要求裁决本公司赔偿因终止履行合同所造成的损失、评估费、律师费、担保费、仲裁费用等人民币 40,102.00 万元。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仲裁程序仍在进行，仲裁庭暂无进一步意见。

为了确定此案件对于本公司 2026 半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公司对案件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并咨询律师专业意见。根据专业律师意见，基于现有已知证据，仲裁庭裁决本公司败诉对奥海公司承担赔偿责任的可能性较小。故公司认为于资产负债表日，上述未决诉讼事项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764.15
-----------	----------

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审议通过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拟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3,764.15 万元（即每 10 股现金股利 0.42 元），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销售退回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 适用 ☒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 适用 ☒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适用 ☒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 适用 ☒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目前集中于药品生产及销售业务，属于单一经营分部，因此，无需列报更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此外，除本年度发生的辉瑞授权许可收入外，本公司几乎所有对外的营业收入均来自国内，几乎所有的非流动资产均位于国内，且本公司不依赖单一客户，从任何一客户取得的收入均不超出总收入的 10%，因此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关于本公司分产品、分地区收入信息参见附注七、61。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756.28	14,135.49
1 年以内小计	15,756.28	14,135.49
1 至 2 年		263.62
2 至 3 年	3.99	573.92
3 年以上		2,569.31
合计	15,760.27	17,542.3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69.48	24.55			3,869.48	6,702.53	38.21			6,702.53
其中：										
应收关联方	3,869.48	24.55			3,869.48	6,702.53	38.21			6,702.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90.79	75.45	86.08	0.72	11,804.71	10,839.81	61.79	81.56	0.75	10,758.25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1,890.79	75.45	86.08	0.72	11,804.71	10,839.81	61.79	81.56	0.75	10,758.25
合计	15,760.27	100.00	86.08	0.55	15,674.19	17,542.34	100.00	81.56	0.46	17,460.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关联方	3,869.48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极低
合计	3,869.4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 个月以内	11,830.28	83.67	0.71
2 个月至 6 个月	56.52	0.90	1.59
1 年以上	3.99	1.51	37.84
合计	11,890.79	86.08	0.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56	4.52	86.08
合计	81.56	4.52	86.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510.25	3,510.25	22.27	
第二名	1,397.49	1,397.49	8.87	9.88
第三名	444.31	444.31	2.82	3.14
第四名	423.54	423.54	2.69	3.00
第五名	422.30	422.30	2.68	2.99
合计	6,197.89	6,197.89	39.33	19.0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9,183.56	55,032.27
合计	59,183.56	55,032.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676.89	8,179.48
1 年以内小计	13,676.89	8,179.48
1 至 2 年	6,561.00	3,887.00
2 至 3 年	34,723.34	37,743.34
3 年以上	4,225.44	5,225.43
合计	59,186.67	55,035.2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59,123.04	55,016.04
销售固定资产	40.32	
备用金	23.31	19.21
合计	59,186.67	55,035.2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0.49	2.49		2.98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0.62	0.19		0.81
本期转回	0.49	0.19		0.68
2026年6月30日余额	0.62	2.49		3.1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8	0.81	0.68	3.11
合计	2.98	0.81	0.68	3.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抗体中心	30,987.05	52.35	与子公司往来款项	3 年以内	
晟国医药	25,554.44	43.18	与子公司往来款项	4 年以内	
丹生医药	2,581.55	4.36	与子公司往来款项	4 年以内	
沈阳竞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32	0.07	销售固定资产	1 年以内	
曹飞	10.00	0.02	备用金	1 年以内	0.30
合计	59,173.36	99.98	/	/	0.3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3,786.16		153,786.16	153,641.28		153,641.28
合计	153,786.16		153,786.16	153,641.28		153,641.2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抗体中心	16,032.88					6.87	16,039.75	
中健抗体	34,832.35						34,832.35	
苏州国健	80,000.00						80,000.00	
晟国医药	22,776.05					138.01	22,914.06	
合计	153,641.28			-		144.88	153,786.1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实施的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存在子公司员工作为被激励对象，以权益结算的相关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811.35	14,259.97	57,989.69	15,576.22
其他业务	460.57	261.14	533.13	437.83
合计	82,271.92	14,521.11	58,522.82	16,014.0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经营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40,788.64	9,928.92	40,788.64	9,928.92
提供委托加工服务	5,839.93	4,032.05	5,839.93	4,032.05
授予知识产权许可	35,182.77	299.00	35,182.77	299.00
租赁服务	241.40	179.51	241.40	179.51
其他	219.18	81.63	219.18	81.63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53,384.34	13,961.73	53,384.34	13,961.73
其他国家和地区	28,887.58	559.38	28,887.58	559.3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81,258.94	14,341.60	81,258.94	14,341.60
在某一时段确认收入	1,012.98	179.51	1,012.98	179.51
合计	82,271.92	14,521.11	82,271.92	14,521.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327.65 万元，其中：327.65 万元预计将于2026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50	第八节 附注七、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5.46	第八节 附注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69.26	第八节 附注七、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8.58	第八节 附注七、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05.64	第八节 附注七、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2.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6	
合计	11,166.2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股权投资由权益法核算转为公允价值核算及联营公司特别股息分配，产生一次性投资损益	5,605.64	股权投资由权益法核算转为公允价值核算及联营公司特别股息分配，具有偶发性、不可持续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5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3.04	0.29	0.29

注：本报告期因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要求，公司按调整后的股数对上期每股收益重新计算并列报。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刘彦丽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